

山在瑤波碧浪中 ——總論明人的臺灣認識

周 婉 窈*

提 要

臺灣在明朝不是中國的領土，雖然距離沿海信地澎湖很近，但明朝人對臺灣的認識很不切合實際。這篇論文旨在探討明人的臺灣認識的情況，以及此一認識由粗淺的印象到具體接觸的演變過程。

正文分為五節。首先討論有關中文文獻之「夷洲」與「流求」的長年論爭，特別側重明人的理解。由於中國和琉球國（沖繩，今屬日本）往來密切，臺灣逐漸浮現在明人的視野中。在處理十五至十七世紀初環中國海域的人群活動時，我們必須了解：明朝實施海禁，以及其後的局部開放海禁（隆慶元年，1567）是整個歷史進程的大背景。第二至第五節分別探討外人對臺灣的「逐步」認識。起初明朝出使琉球的封舟把臺灣當成海上航行的定位指標。隨著海寇問題的深化及侵犯範圍的南移，臺灣成為海盜的據點或海外的巢穴（以被稱為「東番」的西南靠海地區為主）。在明朝禁止人民和日本貿易的時代，臺灣成為中日貿易的轉運點；日本人覬覦它，幾度想加以招撫，甚至予以佔領。面對日本的野心，明朝士大夫認為它是大明東南海防的最前線——雖不必為我領土，但也不能為他人所佔。其後，到東方尋找貿易據點的荷蘭人原本對這個（群）島嶼不感興趣，但在占領澎湖不遂之後，最後還是決定占領大員，將臺灣帶入了一個嶄新的發展路向。

臺灣這個島嶼，不論亞洲大陸的統治者如何認識它——夷洲也好，流求也好，或竟皆不是，它的土著民兀自過著近乎與世隔絕的生活。然而，它的四周來自不同歷史脈絡的發展不容許它「自外」於這一切。外人對這個島嶼的認識，從海上航行中的某個角度看到它的側影，逐漸因為各種具體的接觸而認為它是二個島嶼，或三個島嶼，最後大約在荷蘭人占領後，臺灣在外人的視野中才變成南北連成一氣的島嶼。此後，臺灣捲入複雜的歷史進程中，原本「遺世獨立」的島民則被動地進到對他們而言全然陌生的世界中。

關鍵詞：臺灣 海禁 夷洲 流求 琉球 小琉球 雞籠嶼 澎湖（澎湖） 海寇 東番

* 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教授

引子

- 一、夷洲與流求之謎
 - 二、作為航標的小琉球和雞籠嶼
 - 三、海寇的巢穴：東番
 - 四、明季東南國防的最前線
 - 五、瑤波碧浪中的東番
- 結語

引子

稱海上的島為山，是沿襲甚久的習慣。讀過中國詩詞的人，大都記得白居易〈長恨歌〉的詩句：「忽聞海上有仙山，山在虛無縹緲間。」這裡的仙山指海上神仙居住的島嶼。然而，不是神仙居住的島嶼才叫做山，舉凡海上諸島都可以稱山。我們或可推測，當人們搭船浮沈於茫茫大海中，遠遠望見島嶼時，不管大小，它的樣子總像是一座浮在水面上的山。

我們不知道稱海島為山，起源於何時，可以確定的是，明代海上行船人約定俗成稱島為山。例如，明嘉靖十一年（1532）吏科左給事中陳侃，奉命出使琉球（沖繩，今屬日本），經過兩年的準備，他和隨員在嘉靖十三年五月五日（陰曆）從福建福州長樂縣廣石出海。由於逆風，船隻航行速度很慢，三天後（五月八日）出海口，「方一望汪洋矣」；他從船艙出來觀望，「四顧廓然，茫無山際，惟天光與水光相接耳。雲物變幻無窮，日月出沒可駭，誠一奇觀也。雖若可樂，終不能釋然於懷。九日，隱隱見一小山，乃小琉球也」。第二天（五月十日），「南風甚速，舟行如飛」，他們「過平嘉山、過釣魚嶼、過黃毛嶼、過赤嶼，目

不暇接」。¹從以上的敘述，我們得知明嘉靖年間，海上通稱島嶼為山，有時也稱為嶼。²當船駛近島嶼，人們說「山將近矣」、「山近矣」。³

陳侃出海後不久，看到的「小山」小琉球，如果按照第二天他們即經過平嘉山（彭佳嶼）、釣魚嶼等島嶼來看，他所望見的「小山」是臺灣島的一部分，從方位來看是北臺灣。這個時候的臺灣，還是「鮮為人知」，人們似乎還不清楚它是一個大島嶼，還是分成幾個小山。

在這裡，我們有必要了解臺灣的「身影」如何慢慢浮現在明人的視野中，由遠而近，由不熟悉而逐漸熟悉，由幾個島逐漸「合成」一個大島。然而，明朝之前，文獻上一直有讓後人爭論不休的疑似臺灣的記載。三國時代的夷洲、隋代的流求、宋朝的流求、元代的瑠求、琉球，都是難解之謎。讓我們先回顧這些說法吧。

一、夷洲與流求之謎

要談中國對臺灣的認識，一般總是從《三國志·吳書》〈吳主傳第二〉（孫權傳）和《隋書·東夷列傳》〈流求國〉談起，這是中文文獻中疑似臺灣的記載。已故的人類學家凌純聲先生甚至主張應該從《史記》〈東越列傳〉談起，認為臺灣可能是東越人所移殖的地方。⁴這可能又太遙遠了。

關於《三國志》中的夷洲和《隋書》中的流求是否為臺灣，學者之

1 [明]陳侃，《使琉球錄·夷語夷字附》，收入《四部叢刊·三編·史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6 景印明嘉靖刻本），頁 7b~8a。

2 如夏子陽云：「遠而望之而稍有巍然、蒼然者，曰是某嶼、某山也。」[明]夏子陽、王士禎，《使琉球錄》，收入屈萬里主編，《明代史籍彙刊》第 7 種（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9），37。

3 陳侃，《使琉球錄·夷語夷字附》，頁 21b、39b。

4 《史記》載東越人「不勝即亡入海」，凌純聲認為由於東越海外最近的島嶼為澎湖臺灣，因此，「所謂亡入海，不能不疑及澎臺諸島，早為越人所移殖之地」。凌純聲，〈古代閩越人與臺灣土著族〉，《學術季刊》1 卷 2 期（1952，臺北），42。

間看法不同，說法時斷時續，算是個百年以上的爭論。⁵我們先不去談爭論的內容，讓我們看看文獻本身的記載。

《三國志·吳書》〈吳主傳第二〉云：

二年春正月，……。遣將軍衛溫、諸葛直將甲士萬人浮海求夷洲及
 亶洲。亶洲在海中，長老傳言秦始皇帝遣方士徐福將童男童女數千
 人入海，求蓬萊神山及仙藥，止此洲不還。世相承有數萬家，其上
 人民，時有至會稽貨布，會稽東縣人海行，亦有遭風流移至亶洲者。
 所在絕遠，卒不可得至，但得夷洲數千人還。⁶

孫權「求」夷洲、亶洲的動機不清楚，或許仿秦始皇故事也未可知。其結果是，大軍無法抵達亶洲，卻到達夷洲，虜了數千人回來。亶洲傳言是秦始皇派徐福浮海求神山、仙藥最後所抵達的地方，這地方的人民常到會稽買布；會稽人出海也有遭風漂流到此地，這在在令人想起日本。我們知道後來日本遣隋使、遣唐使到中國是從長江口附近登陸，以此，日本人到會稽買布，也算合理。根據這份文獻，夷洲、亶洲一開始並舉，可見在人們的認知上，相距不遠。但是，實際浮海訪尋，亶洲又顯得遙不可及，大軍以抵達夷洲作結。

從以上如此簡短的文獻，要判斷夷洲是否為臺灣，其實並不具有太大的意義。倒是《三國志》其他兩個地方也提及「夷州」（此處「州」字無三點水，然根據文脈應即為上引之「夷洲」），這兩條都在列傳，與孫權想「遣偏師取夷州及朱崖（珠崖）」而遭到大臣勸阻有關，勸阻遣分軍遠征夷州分別為陸遜和全琮。⁷據此，夷州和珠崖應有地理上的親

5 最初指出中國文獻之「琉球」為臺灣，是法國漢學者聖第尼艾耳維侯爵（Le Marquis Léon d'Hervey de Saint-Denys, 1822~1892），事在 1874 年，從此引發國際漢學界夷洲、流求是臺灣還是琉球的爭論。梁嘉彬，〈隋書流求國傳逐句考證（初稿）〉，收入杜維運等編，《中國史學論文選集》（臺北：幼獅文化，1976），220~227。梁氏此文原刊於《大陸雜誌》45 卷 6 期（1972，臺北）。曹永和亦指出這個爭論「已超過一百年」，見曹永和，〈明洪武朝的中琉關係〉，收入氏著，《中國海洋史論集》（臺北：聯經出版，2000），197。

6 [晉]陳壽，《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1994），卷 47，1136。

7 陳壽，《三國志》，卷 48，1150；卷 60，1383。

近性（「全琮傳」云：「權將圍珠崖及夷州。」）。三國時的珠崖郡即海南島，孫權的夷州之役「士眾疾疫死者十有八九」，「得不補失」，「權深悔之」。除了地理可能鄰近海南島之外，文獻遠不足以讓我們具體指夷州即臺灣。

如果《三國志》關於夷洲的記載過於簡略，《隋書·東夷列傳》〈流求國〉所記該國情況則相當詳盡。〈流求國〉起頭云：「流求國，居海島之中，當建安郡東，水行五日而至。土多山洞。其王姓歡斯氏，名渴刺兜，不知其由來，有國代數也。彼土人呼之為可老羊，妻曰多拔茶。」⁸ 以下是很長的一大段文字，描寫流求國的風土人情，包羅甚廣，不遜同書對日本的描寫，若全文逐錄，恐過於冗贅，在此僅引最後一段。文末云：

大業元年，海師何蠻等，每春秋二時，天清風靜，東望依希，似有煙霧之氣，亦不知幾千里。三年，煬帝令羽騎尉朱寬入海求訪異俗，何蠻言之，遂與蠻俱往，因到流求國。言不通，掠一人而返。明年，帝復令寬慰撫之，流求不從，寬取其布甲而還。時倭國使來朝，見之曰：「此夷邪久國人所用也。」帝遣武貴郎將陳稜、朝請大夫張鎮州率兵自義安浮海擊之。至高華嶼，又東行二日至鼉鼈嶼，又一日便至流求。初，稜將南方諸國人從軍，有崑崙人頗解其語，遣人慰諭之，流求不從，拒逆官軍。稜擊走之，進至其都，頻戰皆敗，焚其宮室，虜其男女數千人，載軍實而還。自爾遂絕。⁹

這是個「屢勸不聽」的故事。流求至少兩度拒絕隋的招撫，最後隋煬帝派大軍遠征，予以痛擊，帶回男女數千人。

孫權遣將浮海求夷洲、亶洲在黃龍二年（230），隋煬帝遣將浮海痛擊流求國，事在大業四年（608），前後相隔三百七十八年。三國時代的「夷洲」是不是隋代的「流求國」，本身就是個問題。在這裡我們不能不討論沈瑩《臨海水土志》中的「夷洲」。《臨海水土志》已佚，我們

8 [唐]魏徵等，《隋書》（北京：中華書局，1987），卷81，〈流求國〉，1822~1823。

9 魏徵等，《隋書》，卷81，〈流求國〉，1824~1825。

知道該書關於夷洲的記載，是因為《後漢書·東夷列傳》唐章懷太子注中引用該書：

沈瑩《臨海水土志》曰「夷洲在臨海東南，去郡二千里。土地無霜雪，草木不死。四面是山谿。人皆髡髮穿耳，女人不穿耳。土地饒沃，既生五穀，又多魚肉。有犬，尾短如麕尾狀。此夷舅姑子婦臥息共一大牀，略不相避。地有銅鐵，唯用鹿格為矛以戰鬥，磨礪青石以作（弓）矢〔鏃〕。取生魚肉雜貯大瓦器中，以鹽鹵之，歷月所日，乃啖食之，以為上肴」也。¹⁰

沈瑩是三國時代吳國人，孫亮於太平二年（257）以會稽東部為臨海郡。今天的會稽市約當北緯 30°，從地圖上來看，琉球群島在其東南方，臺灣在其南方。雖然沈瑩是三國時代的人，這段關於「夷洲」的記載，並未被採入《三國志》。《三國志》作者陳壽（233~297）以近乎當代人的身分撰寫三國歷史，可以說「去古未遠」。陳壽在《三國志》中提到夷洲時，未採用沈瑩《臨海水土志》，原因不明，可能有以下兩種情況：一、陳壽編撰《三國志》時，未得見《臨海水土志》；二、陳壽得見此書，但不認為沈瑩的「夷洲」就是孫權派遣將軍衛溫、諸葛直遠征的「夷洲」，因而未予採用。總之，我們是否可以拿沈瑩筆下的「夷洲」來「實化」孫權派兵攻打的「夷洲」，還是個問題。

沈瑩的《臨海水土志》也收入北宋李昉等編纂的《太平御覽》，見於卷七八〇「叙東夷」條，內容遠較《後漢書》章懷太子注詳盡。由於《太平御覽》全文較長，茲逐錄註中，以供參考（惟請注意此一版本中「夷洲」作「夷州」）。¹¹如果我們比對沈瑩《臨海水土志》的夷洲以

10 [南朝宋] 范曄，《後漢書·東夷列傳》（北京：中華書局，1965），卷 85，2822。

11 「叙東夷」條云：「《臨海水土志》曰：夷州在臨海東南，去郡二千里，土地無霜雪，草木不死，四面是山，眾山夷所居。山頂有越王射的正白，乃是石也。此夷各號為王，分畫土地人民，各自別異。人皆髡頭穿耳，女人不穿耳。作室居，種荊為蕃鄣。土地饒沃，既生五穀，又多魚肉。舅姑子婦男女臥息共一大牀，交會之時，各不相避。能作細布，亦作班文布，刻畫其內，有文章，以為飾好也。其地亦出銅鐵，唯用鹿角矛以戰鬥耳。磨礪青石以作矢鏃、刃斧、銀貫、珠寶。飲食不潔，取生魚肉，雜貯大器中以滷之，

及《隋書》〈流求國〉，可以獲致這樣一個結論：夷洲和流求國鮮少共通之處，雖然兩處居民都分別具有東南亞古文化的某些特徵。換句話說，我們很難說沈瑩的夷洲和《隋書》流求國必然是關於同一地理空間的紀錄，兩者在文化上未必具有相承的關係；至於《三國志》的夷洲，則因為記載過於簡略，無法和《隋書》作有意義的比對。

《隋書》關於流求國的記載，相對於當時關於其他「東夷」的記載，不能不說頗為詳盡，連該地動植物都有所描述。然而，如上所述，問題出在〈流求國〉似乎是個孤立的民族誌文獻，缺乏可資比對、輔證的其他材料，孤伶伶地懸在史書裡，無法進一步攷查，不像高麗、新羅、百濟，以及倭國（日本）有其他的史料可資參照。這份孤懸的文獻本身是個謎，流求國到底是臺灣、沖繩，實難獲得確論。以下幾個面向，是我們可以加以思考的。

首先，就地理位置來看，流求國「當建安郡東，水行五日而至」，建安郡在隋代約等於今天的福建一地，建安郡治所在地即今天的福州。福州在北緯 26° 稍北，如果沿著北緯 26°，往正東前進，可以抵達今天沖繩首府那霸；這條直線掠過臺灣北端，臺灣本島最北端的富貴角位於北緯 26° 18' 20"。換句話說，如果所謂「當建安郡東」是以郡治為準，那麼沖繩是最佳候選者。然而，我們是否一定非得把文獻的「當……東」看成正東呢？

其次，讓我們看看距離。流求國是「水行五日而至」的地方；一般

歷日月乃啖食之，以為上饋。呼民人為彌麟。如有所召，取大空材，材十餘丈（丈？），以着中庭，又以大杵旁舂之，聞四五里如鼓。民人聞之，皆往馳赴會。飲食皆踞相對，鑿牀作器如稀槽狀，以魚肉腥臊安中，十五五共食之。以粟為酒，木槽貯之，用大竹筒長七寸許飲之。歌似犬嗥，以相娛樂。得人頭，斫去腦，駁其面肉，留置骨，取犬毛染之，以作鬢眉髮，編具齒以作口，自臨戰鬥時用之，如假面狀，此是夷王所服。戰得頭，著首還，於中庭建一大材高十餘丈，以所得頭，差次挂之，歷年不下，彰示其功。又卑（甲？）家有女，乙家有男，仍委父母往就之居，與作夫妻，同牢而食。女以嫁皆缺去前上一齒。」見〔宋〕李昉等纂，《太平御覽》（北京：中華書局，1960 影印上海涵芬樓印宋本），卷 780，〈四夷部一·東夷一〉，「叙東夷」條，頁 3455~3456。

說水行幾日可到，是指順風情況。隋煬帝遣將出海征伐流求國，大軍從義安出海，隋代的義安在今天廣東潮州。從潮州出海，至少經過兩個島嶼（高華嶼、龜鼈嶼；兩島距離二日水程），五日可到的地方，到底在哪裡？海上航行的速度，與船隻之大小、形制關係重大，不能一概視之。隋代一般遠洋船隻速度如何，實在缺乏資料，很難判斷水行五日可抵何處。根據史料，明代從福州出海到琉球，順風約四至五天，可進入琉球國界，不久即可抵達那霸港；¹²清初廈門出海到鹿耳門，約一天多。¹³如果明代的航速可供參考的話，「水行五日而至」的地方，恐怕琉球比臺灣的可能性高。另外，〈流求國〉云：「至高華嶼，又東行二日至龜鼈嶼，又一日便至流求。」換句話說，高華嶼和龜鼈嶼相距有兩天的航程。以流求為臺灣者，如藤田豐八，把這兩個島嶼比定為澎湖群島的兩個島嶼，¹⁴這又太不符實際了。我們實在很難想像澎湖群島的兩個島嶼之間需水行二日。

12 根據蕭崇業，《使琉球錄·琉球過海圖》，從福州梅花所放洋，順風到馬齒山，共需四十二更，也就是四天多一點（一日夜為十更）。〔明〕蕭崇業、謝杰，《使琉球錄·附皇華唱和詩》（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9），頁11~17。又根據夏子陽，〈琉球過海圖〉，順風四十三更可抵達馬齒山，圖版見夏子陽、王士禎撰，《使琉球錄》，收入黃潤華、薛英編，《國家圖書館藏琉球資料匯編》（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0），上冊，卷上，〈琉球過海圖〉，325~343。實際上「一路順風」的情況很少見，通常遠遠超過四、五天；以實例而言，大約需九天至二旬。又，海上航行若抵達古米山（今沖繩久米山）即是抵達琉球國界；古米山之後，抵達馬齒山，即今慶良間諸島。

13 郁永河云：「向謂廈門至臺灣，水程十一更半；自大旦門七更至澎湖，自澎湖四更半至鹿耳門。」〔清〕郁永河，《裨海紀遊》，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44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卷上，8。黃叔瓚云：「廈門至澎湖水程七更，澎湖至鹿耳門水程五更。」〔清〕黃叔瓚，《臺海使槎錄》，《臺灣文獻叢刊》第4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15。陳盛韶云：「廈門至鹿兒門水程十二更。」〔清〕陳盛韶著，劉卓英標點，〈鹿港廳·海道〉，收入氏著，《閩俗錄》（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3），118。然〔明〕陳第〈東番記〉云：「從烈嶼諸澳，乘北風航海，一晝夜至澎湖，又一晝夜至加老灣，近矣。」方豪，〈陳第東番記考證〉，收入氏著，《方豪六十自定稿》（臺北：學生書局，1969），842。由於陳第大員之航遇風，不準，似以十二更左右為合理。

14 轉引自梁嘉彬，〈隋書流求國傳逐句考證（初稿）〉，226。

其三，根據〈流求國〉所述，這個地方已經有初步的政治社會組織，有類似「國」的規模，國王類似共主，有宮室，有軍隊，有因視需要的非常態稅徵，有簡單的司法系統。更引人注目的是，流求國具有一些「印度尼西亞安古文化」（東南亞古文化）的特質，¹⁵例如，男子拔毛，女子黥手，以骷髏為珍。以此，臺灣似乎比較符合。文獻又說，將軍陳稜曾以「崑崙人」當「通譯」，前往招撫流求。「崑崙人」是東南亞或廣東一帶的土著，其語言有屬於「南島語系」者，既然「崑崙人」的語言與流求國可通（或被認為可通），流求國應也屬於南島語族，而今天的琉球，語言屬於日本語系，此點不相符合。

其四，就目前我們對臺灣土著民族的了解，似乎尚未見出現具有〈流求國〉所描述之文化程度的土著社群，臺灣考古發掘亦尚無可資證明的發現。然而，我們也不能排除臺灣土著民族曾有某一社群發展到如此程度的可能性，最後這個社群消失了。臺灣是孤島，如果某些土著社群發展出比較高度的社會政治組織，後來無法維持而消失，也不是不可能。我們不能假定特定地理空間的文化一定是直線地向上發展，南美洲的印加文明就是一例。就近取譬，明初鄭和可以率領二百餘艘船組成的船隊七次下西洋，遠至非洲東岸，其造船和航海技術在當時舉世無雙，然而不到一百年，到了嘉靖年間出使琉球，人人視為畏途，造船技術十分低落，「種種皆不如法，不久即壞」。¹⁶其後似乎每下愈況，萬曆七年（1579）蕭崇業出使琉球時，花鉅款造船，卻有致命的缺點，幸而臨時改造，否則早就瓦解了。¹⁷

其五，流求國和日本有密切的關係，日本的使者一看到流求國的「布甲」，就說這是「夷邪久國」的東西，可見對其文物相當熟悉。根據〈流求國〉本文，流求國人「編苧為甲」，也就是用麻繩編結成甲冑，這裡

15 凌純聲指出，臺灣土著保持很多印度尼西亞安古文化（即東南亞古文化）的特質，如文身、缺齒、拔毛、口琴、織貝、卉服、貫頭衣、腰機紡織、父子連名、親族外婚、老人政治、年齡分級、獵首、鳥占、靈魂崇拜、室內葬等。凌純聲，〈古代閩越人與臺灣土著族〉，36。

16 陳侃，《使琉球錄·夷語夷字附》，頁22b。

17 蕭崇業、謝杰，《使琉球錄·附皇華唱和詩》，頁111~114。

的「布甲」應即指此。日本人之所以熟悉，可能來自於地緣，也就是說，流求國可能靠近日本，有交通或貿易往來。這個時點是隋朝大業年間，西元七世紀初，就此而言，琉球比臺灣似乎更有可能是流求國。

總之，《隋書》〈流求國〉是一篇孤立的文獻，很難從中推斷出到底是今天的琉球或臺灣。從方位、水程，以及和日本有密切關係等來看，比較像琉球，但是若從氣候風土與文化來看，又比較像臺灣。或許這原本是兩份文獻，但在傳抄收入史館的過程中，兩份文獻混成一份，也不是沒有可能。但是這都是猜測而已，無從證明其為真或為假。

關於宋朝文獻中的「流求」，學者間也是聚訟紛紜，或主張是琉球，或主張是臺灣。然而，文獻實不足徵。根據零星的資料，宋文獻中，多於《隋書》〈流求國〉的訊息是，「流求」在北宋與福州有貿易關係，南宋時和海南島也有貿易關係。¹⁸值得注意的是，在「流求」之外，南宋時增加了有關「毗舍耶」的訊息。從宋人有關「毗舍耶」的記載，我們可以看出當時人對「毗舍耶」的認識不及「流求」；對宋人而言，「毗舍耶」言語不通，商旅不行，經常侵犯閩粵沿海（平湖、泉州、潮、惠），對鐵器有特殊的喜好，他們以竹筏為主要的海上工具。¹⁹關於「毗舍耶」是臺灣，還是菲律賓，學者之間也是莫衷一是。

我們在此無意涉入宋朝的「流求」到底是臺灣，還是琉球（沖繩）的爭論；也無意討論「毗舍耶」是臺灣，還是菲律賓。究實而言，文獻過於單薄，實不足作出確論。

纂修於元朝的《宋史》，在〈外國傳七〉首列〈流求國〉，云：

流求國在泉州之東，有海島曰彭湖，烟火相望。其國塹柵三重，環以流水，植棘為藩，以刀稍弓矢劍鉞為兵器，眎月盈虧以紀時。無他奇貨，商賈不通，厥土沃壤，無賦斂，有事則均稅。旁有毗舍耶國……。²⁰

18 黃寬重，〈南宋「流求」與「毗舍耶」的新文獻〉，《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57本第3分（1986年9月，臺北），505。

19 黃寬重，〈南宋「流求」與「毗舍耶」的新文獻〉，506、508。

20 [元]脫脫，《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85），卷491，14127。

《宋史》關於流求國的記載，相當簡略，不超過《隋書》〈流求國〉。值得注意的是，流求國的地理位置，比起《隋書》所言「居海島之中，當建安郡東，水行五日而至」，更為具體，指出流求國「在泉州之東，有海島曰澎湖，烟火相望」。換句話說，流求國是澎湖（澎湖）可以望見的地方。不過，我們不能太拘泥於所謂的「烟火相望」。這可能是一種世代因襲的傳說或想像。舉例來說，到了明代琉球指今天的琉球（沖繩）已經再確定不過的了；崇禎年間，茅瑞徵（萬曆二十九年〔1601〕進士）仍稱琉球「與澎湖諸島相對，天氣清明，望之隱約若烟霧。其遠不知幾千里……」。²¹

元朝汪大淵（1311~?）《島夷誌略》所記「琉球」，以地理位置來說，很可能是臺灣。「琉球」條云：「地勢盤穹，林木合抱，山曰翠麓，曰重曼，曰斧頭，曰大崎，其峙山極高峻，自澎湖望之甚近。余登此山則觀海潮之消長，夜半則望暘谷之日出，紅光燭天，上頂為之俱明。」²²顯然他親履「琉球」之山。（此處的「山」應否當「島」解？）澎湖「望之甚近」的地方，似乎非臺灣莫屬。然而，汪大淵所記「琉球」之風土民情，如「以花布為衫」、「煮海水為鹽」、「釀蔗漿為酒」等，和日後我們得知的臺灣西南沿岸土著文化不相符合。²³以此，要確指汪大淵筆下的「琉球」就是臺灣，還是有問題。此外，我們也很難確知他登陸的地方在哪裡。

綜而言之，宋朝的「流求」和元朝的「琉球」，從地理位置來看，越來越「逼近」臺灣，不過，有趣的是，到了明朝，「琉球」一詞有了

21 [明]茅瑞徵，《皇明象胥錄》，收入《四部叢刊·三編·史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6景印明崇禎刻本），卷1，「琉球」條，頁17b。

22 [元]汪大淵著，蘇繼庠校釋，《島夷誌略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00），16~17。

23 臺灣西南沿海土著民，直至十七世紀初，尚未穿衣，釀米為酒。陳第，〈東番記〉，參見方豪，〈陳第東番記考證〉，836。他們不懂得製鹽，須向華人購買。Leonard Blussé (Blussè) and Marius P. H. Roessingh, "A Visit to the Past: Soulangh, a Formosan Village Anno 1623," *Archipel* 27 (1984, Paris; Bandung), 72; 干治士 (Georgius Candidius) 著，葉春榮譯註，〈荷據初期的西拉雅平埔族〉，《臺灣風物》44卷3期（1994，臺北），221。

具體而實際的內容，專指今天的琉球（沖繩），不再是臺灣了。

在明代，由於琉球前來朝貢，且明朝朝廷十二次派遣使者出使琉球，中國關於琉球的知識大增。讓我們來看看，隨著中國和琉球往來密切，臺灣這個島嶼如何逐漸浮現在明人的視野中。

二、作為航標的小琉球和雞籠嶼

臺灣在明代文獻中，最初以「小琉球」的稱呼出現。曹永和先生認為《明實錄》洪武二十五年（1392）五月己丑條所記載，是最早有關於小琉球的文獻。²⁴小琉球是相對於大琉球而言，大琉球即今天的琉球群島。到了十五世紀，又有兩條小琉球資料，不過，這都是內容含糊、朦朧不清的記載。²⁵小琉球之「具體形象」進入明人的視野，最重要的還是因為出使琉球的明朝官員的記載。

明太祖於洪武五年（1372）正月「遣楊載持詔諭琉球國」，同年十二月，琉球中山王察度（1321~1395）遣弟泰期等奉表貢方物，開啟了中國和琉球的正式邦交，琉球也因此加入以中國為宗主國的東亞國際秩序。²⁶自宣德三年（1428）起，明朝皇帝屢次遣使浮海敕封琉球國王，前後共十二次。²⁷使者中留下出使紀錄的，以陳侃為第一人，其後成為慣例，現存至少有四本《使琉球錄》。由於明朝使者親履其地，明代的琉球就是今天的琉球（沖繩）群島，毫無疑議。

不管我們認為文獻中的流求國是琉球還是臺灣，在明人的認知中，《隋書》中的「流求國」就是「琉球」，不是臺灣。如前所述，陳侃於

24 曹永和，〈歐洲古地圖上之臺灣〉，收入氏著，《臺灣早期歷史研究》（臺北：聯經出版，1997），318。

25 明代早期文獻中有關「小琉球」的記載，見陳宗仁，《雞籠山與淡水洋——東亞海域與台灣早期史研究，1400~1700》（臺北：聯經出版，2005），57~59。

26 曹永和，〈明洪武朝的中琉關係〉，195~196。

27 夏子陽、王士禎，《使琉球錄》，「歷朝使琉球姓氏考」，15~19。

嘉靖十三年（1534）出使琉球。他根據個人親履其地的經驗，認定史書中的流求國就是琉球。陳侃具實事求是的精神，在滯留琉球的一百十五天（五月二十五日至九月二十日）中，他一一比對考查文獻所載，發現「是誌所載者，皆訛也」。此處的「是誌」指《大明一統誌》，實則本自《隋書》。他曾認真「按圖索驥」，想印證文獻的記載，例如文獻云「王所居壁下多聚觸髅，以為佳」，他仔細留意，然未能有所發現。²⁸至於其他文獻，陳侃評論道：「凡載琉球事者，詢之百無一實。」²⁹換句話說，從方位和水程而言，琉球（沖繩）符合流求國的地理位置。但是，拿〈流求國〉所記的文化內涵來看，卻又一一不符。這又回到我們在第一節所討論的不可解之謎。

明人認為《隋書》所載之「流求國」是今天的琉球，還有一條重要的證據。鄭若曾（1503~1570）《琉球圖說》所附「琉球國圖」中，繪有三個島嶼，分別寫著：「龜鼈嶼東離琉球水程一日」、「高華嶼東離琉球水程三日」、「澎湖島東離琉球五日」。³⁰這分明是把《隋書》所云「流求國，居海島之中，當建安郡東，水行五日而至。……至高華嶼，又東行二日至龜鼈嶼，又一日便至流求」化為圖畫。換句話說，鄭若曾認為彼「流求」即此「琉球」。

不管明朝以前的「流求」或「琉球」是臺灣還是琉球，最晚從明洪武五年起，琉球就是指今天的琉球。至於我們現在居住的臺灣本島，在明人的認知中，尚不是如我們今天所知道的連成一氣的島嶼，他們對臺灣的認識是從「點」開始。此話從何說起？

生活在「後帆船」時代的我們，可能很難了解帆船時代的一些基本海上知識。在橫渡大洋的西洋大帆船崛起之前，海上航行，大抵是靠近

28 陳侃指出：「又云王所居壁下多聚觸髅，以為佳，……至王宮時，遍觀壁下，亦皆累石，……又何嘗以觸髅為佳哉？是誌之所載者，皆訛也。」陳侃，《使琉球錄·夷語夷字附》，頁13b。

29 陳侃，《使琉球錄·夷語夷字附》，頁13b。

30 圖版見〔明〕鄭若曾，《琉球圖說》，收入黃潤華、薛英編，《國家圖書館藏琉球資料匯編》，上冊，1108。

海岸航行，但又不能真正沿著海岸，因為「大舟畏淺」，³¹最怕觸礁。根據郁永河（康熙年間人士）《裨海紀遊》，十七世紀末，從今天的臺南要到淡水，走陸路遠比沿海岸航行安全多了。郁永河走陸路，但和他同時出發、沿海岸線行走的兩艘船，一艘安全抵達目的地，一艘則遭風全毀。另外，如所周知，鄭河下西洋的航線，基本上還是近海航行居多。十六世紀海上強權葡萄牙也是經過近乎一世紀的嘗試和努力，才得以克服大洋航行的種種困難。在這裡讓我們先簡單討論中國人相信的「落漈」傳說，以及西方類似的觀念。

中國海上航行者相信，海水到了澎湖逐漸降低，靠近流求的地方稱為「落漈」，《元史》載云：「漈者水趨下而不回也。凡西岸漁舟到澎湖已下，遇颶風發作，漂流落漈，回者百一。」³²關於落漈，到了十七世紀末，或許因為橫渡臺灣海峽雖然驚險，證明並無「落漈」，因此，落漈的地點移至「雞籠山下」，且增加「萬水朝東」的意象。郁永河《裨海紀遊》云：「而雞籠山下，實近弱水，秋毫不載，舟至即沉；或云：名為『萬水朝東』，水勢傾瀉，捲入地底，滔滔東逝，流而不返。」³³換言之，人們認為大洋中有像斷崖的所在，船若不幸誤入此處，則萬劫不復。

十五世紀，當葡萄牙進行非洲西海岸的航路探險時，西方人也相信：如果離海岸太遠，會掉落地球的邊界——fall off the edge of a flat earth。當時人們普遍相信地球是平的。如所周知，希臘羅馬時代豐富卓越的知識，包括地球圓說以及托勒密（Ptolemy，約 85~165）的學說，淹沒於基督教世界約八百年，一直要到中世紀快結束時，才又逐漸普及。由於人們相信地球有邊界，因此，航海者通常不敢離開陸地太遠，以一天之內仍能看到陸地為安全之航。

明代實行海禁，禁止民間百姓以私人方式從事海上活動；朝廷方面，

31 陳侃，《使琉球錄·夷語夷字附》，頁 6a。

32 [明]宋濂等，《元史·外夷列傳》（北京：中華書局，1995），卷 210，〈瑠求〉，4667。

33 郁永河，《裨海紀遊》，卷下，29。

成祖時雖有鄭和七次下西洋（1405~1433）之盛舉，宣宗宣德八年（1433）停止「通番」，以中央為主導的海上發展至此全然停滯，民間只剩下走私活動。無法公然航海、造船，其後果之一是，航海與造船技術大為衰退。根據文獻，明時期從福建出洋往返琉球，風險極大，海上航標十分緊要。臺灣的一個「側面」——小琉球、雞籠嶼，也因「過海」琉球的關係，出現在官方的航海文獻中。

讓我們來看看一個具體的例子。萬曆七年（1578），蕭崇業出使琉球，他在福州募集了航海者，然而，臨行前才發現沒有一個懂得航海之道，都是一些想賺招募費用（募值）的「河口無賴」。在地方賢達（諸公）的建議之下，他趕緊派人到漳州「抓公差」。讀者須知，明代實施海禁，「片板不許入海」，但在隆慶元年（1567）局部開放海禁，准販東西二洋，取得官方「文引」即能合法出洋，然引數有限，因此絕大多數販洋者都是違法走私。當時南風已吹起了，「通番者」都已出海，只有一艘船正等著第二天出海。被官兵抓到的三個航海者，驚惶無措，以為事敗要受嚴懲。經說明之後，才知道是出使琉球的天使（天子之使者）要招募他們來駕船。這三個人分別叫作謝敦齊、張保、李全曾。一問之下，他們都沒到過琉球，是專跑東南亞的走私集團。雖然如此，謝敦齊跟蕭崇業說：「僕雖未至其地，然海外之國所到者，不下數十，操舟之法亦頗諳之。海舶在吾掌中，針路在吾目中，較之河口全不知者，逕庭矣。」³⁴也就是說，他雖然沒到過琉球，但自信具有必要的知識和技能。

我們前面提到，此次所造之船有致命的缺點，這是謝敦齊指出的，改造之法也是根據他的建議。此次封舟前往琉球，一路順風，但是回程卻遇到暴風，船身幾乎破毀，驚險萬分，全船四、五百人咸以為無生還之日。³⁵事後連航海老手謝敦齊都深感「不死者，天幸也」，論道：「詎知琉球之行，若是其險哉！蓋西南諸國，行不二三日，即有小港以避風。豈若琉球，去閩萬里，殊無止宿之地，惡能保其行不遇風，風不為害也

34 蕭崇業、謝杰，《使琉球錄·附皇華唱和詩》，頁110~111。

35 蕭崇業、謝杰，《使琉球錄·附皇華唱和詩》，頁109~115。

哉！一舟之人，不死者，真天幸也！」³⁶

由此可知，航行東南亞諸國比起航行琉球容易多了，因為東南亞是近海航行，而且二、三天就有個小港口，可以避風。至於琉球，在全然順風的情況下，需要四天以上的水程。然而，這四天多水程是一路航行，沒有港口可以停泊，沿途須以山（即島嶼）為指標。從地圖上看，從福州直接向正東航行即可抵達琉球，何以必須先往東南航行，往北，再往東航行呢？清康熙五十八年（1719）出使琉球的徐葆光（1671~1740），說得最清楚：「琉球在海中，本與浙閩地勢東西相值，但其中平衍無山。船行海中，全以山為準。福州往琉球，出五虎門，必取雞籠、彭家等山。諸山皆偏在南，故夏至乘西南風，參用辰、巽等針，袤繞南行，以漸折而正東。……雖彼此地勢東西相值，不能純用卯、酉針徑直相往來者，皆以山為準；且行船必貴占上風故也。」（底線為筆者所加）³⁷所謂「東西相值」，是東西相等的意思，用現代的話來說，就是緯度一樣高的意思（當然，當時沒有緯度觀念）。除了以海上島嶼為指標之外，風向也是一個主要因素。

實際上，從福州到琉球一般如何「靠山」航行呢？在這裡，我們有必要介紹幾本《使琉球錄》所記航路。茲根據陳侃《使琉球錄》與郭汝霖《重編使琉球錄》³⁸正文所記，以及蕭崇業、夏子陽〈琉球過海圖〉，將從福建廣石出海到琉球沿途望見或「應該」望見的島嶼表列如下：

出使年代	作者/書名	正文所記（粗明體） 或〈琉球過海圖〉所繪島嶼（楷體）
1534 嘉靖十三年	陳侃/ 《使琉球錄》	廣石—小琉球—平嘉山—釣魚嶼—黃毛嶼— 赤嶼—古米山……（遭風漂泊）……那霸港

36 蕭崇業、謝杰，《使琉球錄·附皇華唱和詩》，頁115~116。

37 [清]徐葆光，《中山傳信錄》，收入黃潤華、薛英編，《國家圖書館藏琉球資料匯編》，中冊，35。

38 [明]郭汝霖，《重編使琉球錄》，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史部·雜史類》（臺南：莊嚴文化，1996影印中央民族大學圖書館藏明鈔本），第49冊，頁667。

1561 嘉靖四十年	郭汝霖/ 《重編使琉球錄》	廣石—梅花—東湧—小琉球—黃茅—釣嶼— 赤嶼—土納己山—小姑米山—哪霸港
1579 萬曆七年	蕭崇業/ 《使琉球錄》	廣石—東墻山—平佳山—小琉球—雞籠嶼— 花瓶嶼—彭佳山—釣魚嶼—黃尾嶼—赤嶼— 粘米山—馬齒山—□□末—那霸港
1606 萬曆三十四年	夏子陽/ 《使琉球錄》	……梅花所—白犬嶼—東沙山—小琉球—雞 籠嶼—彭佳山—花瓶嶼—釣魚嶼—黃尾嶼— 粘米山—翁居山—馬齒山（直到琉球那霸港 大吉）

此外，嘉靖末鄭若曾在《琉球圖說》一書中亦記錄了從福州出海到琉球的航路：³⁹

1562 之後？ 不詳 (嘉靖四十一年以後)	鄭若曾/ 《琉球圖說》	梅花—小琉球—雞籠嶼、花瓶嶼—彭嘉山— 釣魚嶼—黃麻嶼—赤嶼—赤坎嶼—古米山 —馬岳山—大琉球那霸港
------------------------------	----------------	----------------------------------------------------------

從上二表中，我們可以看出「小琉球」、「雞籠嶼」、「彭佳山」（平嘉山）、「釣魚嶼」、「黃尾嶼」、「赤嶼」等島嶼是從廣石出發到琉球沿路望見的島嶼，它們是琉球航線上的指標。

我們知道，臺灣本島以小琉球的名稱出現在明代四本《使琉球錄》中。由於封舟從位於閩江河口的廣石啟航，並未經過臺灣海峽，因此，從船上所望見的臺灣不是全島，應只是臺灣島的西北端。蕭崇業《使琉球錄》「琉球過海圖」中所繪的小琉球，固然比雞籠嶼大，但在夏子陽《使琉球錄》「琉球過海圖」中則比雞籠嶼小，可見當時所謂小琉球，

39 [明]鄭若曾，《琉球圖說》，收入氏著，《鄭開陽雜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1影印清康熙三十一年版本），卷7，「福建使往大琉球鐵路」條，頁563~565；另參鄭若曾，《琉球圖說》，收入氏著，《鄭開陽雜著》，《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景印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第584冊，卷7，頁615~616。鄭若曾編纂之《籌海圖編》，有胡宗憲嘉靖四十年（1561）序，刊刻時間可能在嘉靖四十一年。《琉球圖說》原似收於《四澳圖論》中，其刊刻似在《籌海圖編》之後。

只是臺灣島的一端，不是全島。

我們在前面提過，海上航行最怕「落漈」，由於當時人們認為靠近琉球的地方有落漈，因此很害怕「漂流落漈」。陳侃率領使舟，已經望見古米山，抵達琉球國境了，卻又因為逆風，進退不得，無法停泊。該船幾經周折，大桅幾乎分崩離析，船破入水，有人提議乾脆順風飄盪，以求一時之平順，但是有經驗的舵手警告說：「海以山為路，一失此山，將無所歸，漂於他國未可知也，漂於落漈未可知也。守此尚可以生，失此恐無以救。」⁴⁰換句話說，海上航行，緊跟住島嶼是最安全的作法，否則失掉指標，大海茫茫，不知要被吹到何處，萬一掉入落漈，將是萬劫不復。這是琉球之航困難所在。其實舵手的憂慮是有道理的，帆船一旦駛過琉球群島，往東就是了無涯涘的太平洋了。以中國典型的雙桅尖底遠洋帆船而言，太平洋之為落漈，可以說再恰當不過了。

綜上可知，在明代，臺灣主要是作為中國——琉球航道的海舶望山（海上航行指標），以小琉球、雞籠嶼的名字出現在文獻中。臺灣不只是中琉航線的指標，也是海禁時期民間各種航線的指標。這些航線包括：福建往琉球、日本航線、松浦（日本）往呂宋等。⁴¹

作為海上航行的小琉球，還有一個名稱。根據鄭舜功《日本一鑑·窮河話海》，小琉球也稱為「小東島」，日本人稱之為「大惠島」。⁴²

小琉球、雞籠嶼是中琉航線的指標，臺灣西南部的「虎仔山」（或作虎尾山、虎頭山，即打狗仔，今高雄），以及最南端的「沙馬岐頭」（或作沙馬頭、沙馬岐頭門，今鵝鑾鼻），也是民間船舶航往東南亞地區的海舶望山。根據民間航海用書《順風相送》與《指南正法》，這些航路包括「太武往呂宋」、「泉州往彭家施蘭」、「雙口針路」、「浯嶼往雙口針」、「〔圭嶼〕回浯嶼針」。太武指金門太武山；彭家施蘭

40 陳侃，《使琉球錄·夷語夷字附》，頁9b。

41 向達校注，《兩種海道針經》（北京：中華書局，2006），91、95-96。

42 [明]鄭舜功，《日本一鑑·窮河話海》（臺北：臺灣大學，1939影印舊鈔本），卷1，頁5a-b。

在菲律賓北部；雙口即呂宋港（今馬尼拉）；圭嶼在呂宋港口。⁴³此外，臺灣最北端的雞籠嶼（圭籠頭）也是廣東和福建航往日本的海舶望山。如「廣東往長崎針」、「廈門往長崎」所示。⁴⁴

由於是海上望山，一般並不登陸。無論是雞籠嶼、小琉球、虎仔山或沙馬岐頭，在明季，它們都是孤立地存在，人們似乎尚未把這些海舶望山看成連成一氣的一座大島。當時並無從沙馬岐頭沿著臺灣海峽往北航經雞籠嶼的航線，人們在認知上，沒有理由想像臺灣為一個大島。究實而言，對絕大多數只從海上眺望臺灣的航海人，把臺灣當成幾個島嶼毋寧比想成一個大島更自然。帆船時代的人們，把未曾登陸的島嶼的河口看成海灣似乎很正常，更何況臺灣西海岸的河口大都很寬闊；就算東海岸河口較窄，也不見得不生出這類的淆混。明季日本朱印船有經過臺灣東海岸往呂宋的航線，但不登岸、不停泊。即使到了十八世紀上半葉，歐洲人對臺灣已經有很具體的了解，一幅法國人繪製的刊印於1730年的臺灣地圖，西海岸相當詳實，但東海岸約當今天花蓮的地方卻畫成南北毗鄰的三個島，顯然把四個河口想成環繞三個島的海灣。⁴⁵以此，明人

43 「太武往呂宋」航路是：「太武開船，辰巽七更取澎湖山。巳丙五更見虎仔山。單丙及巳丙六更取沙馬岐頭。」；「泉州往彭家施閣」航路是：「長枝開船，丙巳七更取澎湖。丙午七更取虎尾山。沿山五更取沙馬頭，……。」長枝是福建泉州，亦名長枝頭；「雙口針路」云：「大担開船，用辰巽七更取澎湖。丙巳針七更取虎頭山。單丙六更取沙馬岐頭門。」；「浯嶼往雙口針」云：「浯嶼開船，用辰巽七更取澎湖。用丙巳五更取虎仔山。用單丙及丙巳六更取沙馬岐頭。」；「回浯嶼針」云：「圭嶼放洋，……若表上放洋，用壬子十七更取浯嶼洋。癸丑八更取沙馬岐頭。用單癸十一更取澎湖。」向達校注，《兩種海道針經》，88、94、140、160、165、166、215、237、270。

44 「廣東往長崎針」云：「尖筆羅開駕，……艮寅十五更取南澳，單寅十五更取圭籠頭大山。」；「廈門往長崎」云：「大担開船，用甲卯離山。用艮寅七更取烏坵，內是湄州媽祖，往祭獻。用艮寅及單寅七更取雞籠頭。」向達校注，《兩種海道針經》，179~180。

45 圖版見呂理政、魏德文主編，《經緯福爾摩沙——16~19世紀西方人繪製臺灣相關地圖》（臺北：南天書局；臺南：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籌備處，2006），88~89。值得一提的是，此圖係根據荷蘭人繪製的臺灣地圖，在荷蘭統治臺灣期間把花蓮一帶畫成三島（或二島），相當常見，可參考〔荷〕格斯·冉福立（Kees Zandvliet）著，江樹生譯，《十七世紀荷蘭人繪製的臺灣老地圖·圖版篇·解讀篇》，上冊，列為《漢聲雜誌》105期

無法認識臺灣為一大島，可說一點都不奇怪。當然我們無法排除有個別的個人因緣際會，認識到臺灣是個大島，只是在文獻上，我們看不到明末以前，明人認為臺灣是個大島。

臺灣的幾個點（或側影）除了作為海上航線的指標之外，在波濤洶湧的東亞海上情勢中，還扮演怎樣的角色呢？想了解這一點，還須從倭寇談起。

三、海寇的巢穴：東番

我們在上一節提到，臺灣的小琉球和雞籠是作為海舶望山而浮現於明人的視野中。海舶望山是海上航行的指標，船隻不必然靠泊上岸，但在嘉靖年間，由於倭寇猖獗，臺灣（小琉球）也成為倭寇入侵中國沿海地區的中途站。鄭若曾在《籌海圖編》說，倭寇入寇，「隨風所之，東北風猛，則由薩摩或由五島至大小琉球」，之後再看風向變化，北風多則侵犯廣東，東風多則侵犯福建。倭寇侵犯福建，是在澎湖島分船隊，或往泉州等處，或往梅花所、長樂等處。正東風猛，則侵犯溫州、定海等地。⁴⁶此處的「薩摩」約指今天的鹿兒島縣和宮崎縣的一部分，五島則指五島群島，曾經是著名倭寇王直（？~1559）的根據地。《籌海圖編》刊刻於嘉靖四十一年（1562），附有「日本島夷入寇之圖」，共有三條主要路線，即「倭寇至閩廣總路」、「倭寇至直浙山東總路」以及「倭寇至朝鮮遼東總路」。總路之下各有分途，可侵擾特定地區。⁴⁷「倭寇至閩廣總路」由薩摩州出發，經過大琉球和小琉球，再分途進攻。這張圖所畫的小琉球離中國海岸甚遠。然或可不用把它當成是實際距離的反映。

倭寇可以上溯至十三世紀初，一般分為前期與後期，前期從十三世紀初到十五世紀，也就是到明朝初期，侵擾地域以朝鮮為主，次及中國；

（1997，臺北），圖版 27（頁 58-59）、圖版 29（頁 62-63）、圖版 34（頁 72-73）。

46 鄭若曾，《籌海圖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584 冊，頁 60。

47 鄭若曾，《籌海圖編》，頁 41。

後期主要指十六世紀，侵擾地域從中國、東中國海，一直到南洋一帶。⁴⁸在此讓我們以明朝為探討的範圍。⁴⁹1368年朱元璋建立明朝之後，派遣使者至日本要求壓制倭寇，並冊封南朝懷良親王為「日本國王」，建立了中國和日本的朝貢關係。1401年，日本室町幕府第三代將軍足利義滿接受明朝的冊封，並以朝貢的形式開始對明貿易；由於貿易時需要核對「勘合符」，因此又稱為勘合貿易。中日之間的朝貢貿易，雖然一度中斷，前後進行了約一百五十年（1401~1549）。⁵⁰由於日本內部的問題，終於在十六世紀中葉結束（1551，嘉靖三十年）。在朝貢貿易進行期間，倭寇的活動沉寂下來，朝貢貿易中斷之後，由於走私貿易興盛，倭寇再度活躍起來。

明代的倭寇問題和海禁關係密切。明代實施海禁始於太祖，起初禁止人民不得「私出海」，如領有「文引」或「公憑」仍可出海，但成祖宣宗之後，「片板不許入海」成為定制。⁵¹嘉靖年間，沿海倭患慘重，官員中頗有主張開放海禁的，⁵²嘉靖末年倭患大致平息，隆慶元年（1567）朝廷終於決定開放海禁。所謂開放海禁，究實而言，只是局部開放——僅開放漳州月港（海澄）一個港口，而且只「准販東西洋」，仍禁止與日本貿易。此時的「東西洋」約等於今天的東南亞。明代的東洋主要指今天菲律賓、婆羅洲一帶；西洋則包括今天爪哇、蘇門達臘、馬來西亞、泰國、越南等地。⁵³然而，由於中日之間的貿易乃是東亞海域上至為緊

48 [日]石原道博，《倭寇》（東京：吉川弘文館，1996），67。

49 明朝倭寇年表，可參考石原道博，《倭寇》，〈略年表〉，342~356。

50 關於明朝和日本的勘合貿易，可參考[日]田中健夫，《倭寇と勘合貿易》（東京：至文堂，1966），51~67、89~134。

51 張增信，《明季東南中國的海上活動》（臺北：私立東吳大學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1988），7~11；曹永和，〈試論明太祖的海洋交通政策〉，《中國海洋史論集》，149、151。「片板不許入海」或作「寸板不許下海」。

52 張增信認為：代表沿海通商利益的鄉紳巨室在中央朝廷形成新生力量（以閩人為主），與代表內地反對沿海通商的傳統官僚、地主勢力互爭，結果前者獲勝。張增信，《明季東南中國的海上活動》，21。

53 對此，陳國棟簡明地指出：「……『西洋』與『東洋』，合起來其實就是整個東南亞地

要的一環，走私貿易仍然持續進行，海寇的禍患也無法斷絕。

如所周知，所謂「倭寇」的成員，其實當地人往往比日本人多。騷擾朝鮮半島的倭寇以本地人居多，史載「真倭」（真正的日本人）不過一、二成；⁵⁴騷擾中國沿岸的非法集團，「動以倭寇為名，其實真倭無幾」；⁵⁵或曰「大抵真倭十之三，從倭者十之七」，⁵⁶也就是說，中國人佔絕大多數，約七成。隆慶以後，日本色彩濃厚的「倭寇」勢力大衰，繼之而起的是以中國人為主的「海寇」。

根據張增信的研究，隆慶元年局部開放海禁之後的東南沿海海寇可分為「隆慶、萬曆的海寇」以及「天啟、崇禎的海寇」。就年代而言，前者指隆慶元年至萬曆四十五年（1567~1620），後者指光宗泰昌元年至崇禎末年（1620~1644）。這兩個時期的海寇主要的不同如下：一、活動區域：隆慶、萬曆海寇活動大多徘徊於廣海，由漳、潮至雷、瓊，至多至閩南、臺海；而天啟、崇禎海寇，北起南直，南迄雷廉，⁵⁷倏忽來去於粵、閩、浙以及江南，範圍更大。二、海寇成員：前者以廣東潮、惠、瓊州人為主；後者多半為福建漳、泉州人，以及江南各沙礁之人。三、海寇根據地：前者多巢於家鄉本土，後者則多窟於海外各島。⁵⁸也就是由於海寇的「巢外洋」風氣，⁵⁹使得臺灣島以另外一種姿勢，進入到明

區，即日後所謂的『南洋』。針路中的『東洋』包括菲律賓群島、蘇祿群島與汶萊。此外的東南亞地區皆屬西洋針路。」陳國棟，〈鄭和船隊下西洋的動機：蘇木、胡椒與長頸鹿〉，收入氏著，《東亞海域一千年》（臺北：遠流出版，2005），111。

54 朝鮮《世宗實錄（三）》「二十八年（1446）丙寅十月壬戌」條曰：「前朝之季，倭寇興行，民不聊生，然其間倭人不過一二，而本國之民假著倭服成黨作亂……。」〔韓〕國史編纂委員會，《朝鮮王朝實錄四》（漢城：株式會社東國文化社，1955），頁711。

55 《明世宗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6），卷350，6327。

56 〔清〕張廷玉等，《明史·日本傳》（北京：中華書局，2003），卷322，8353。

57 南直隸，約當江蘇省；高雷道、欽廉道，約當廣東省海康縣、合浦縣。

58 張增信，《明季東南中國的海上活動》，119。關於隆萬海寇和天崇海寇的出身，張增信顯然有矛盾之處，在頁43，張云：「從嘉靖末到萬曆初的二十年間，東南海寇主要集中於福建漳州與廣東潮州之間。……因此稱之為漳潮海寇。」

59 關於海寇巢外洋的情況，可參考張增信，〈明季東南海寇與巢外風氣（1567~1644）〉，收入張炎憲主編，《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

人的海外活動範圍。

如前所述，明人對臺灣的認知始於作為海舶望山的雞籠山和小琉球；隆慶元年局部開放海禁之後，我們開始在文獻上看到：小琉球以南一些特定的地點，逐漸成為東南沿海海寇的避難地，甚至為其巢穴。關於活躍於隆慶、萬曆年間的海寇首領林道乾和林鳳，明人文集和《明實錄》有如下的記載：（以下引文〔〕內文字為筆者所加。）

- （一）「彭湖一島，在漳泉遠洋之外，鄰界東番。……嘉隆之季、萬曆初年，海寇曾一本、林鳳輩，嘗嘯聚往來，分竄入寇，至煩大舉搗之始平。」（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⁶⁰
- （二）萬曆元年潮賊林道乾勾倭突犯漳泉海洋，竄據彭湖，尋投東番。（曹學佺，〈倭患始末〉）⁶¹
- （三）萬曆二年六月，「福建巡撫劉堯誨揭報廣賊諸〔朱〕良寶，總兵張元勳督兵誅剿，其逋賊林鳳鳴〔或即林鳳〕，擁其黨萬人東走。福建總兵胡守仁追逐之，因招漁民劉以道諭東番合剿，遠避。」（《明神宗實錄》）⁶²
- （四）萬曆二年十月，「福建海賊林鳳自彭湖逃往東番魷港，總兵胡宗〔守〕仁、叅將呼良朋追擊之，傳諭番人夾攻，賊船燬燼，鳳等逃散。」（《明神宗實錄》）⁶³
- （五）萬曆三年十一月，「辛酉海寇林鳳復犯閩，不利，更入廣，而留船于魷港，為窟宅。」（《明神宗實錄》）⁶⁴

究所，1988），第3輯，313~344。

60 〔清〕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臺南：莊嚴文化，1996 影印涵芬樓《四部叢刊》三編手稿本），「澎湖遊兵」，史部，172 冊，頁 474。

61 〔明〕曹學佺，〈倭患始末〉，《湘西紀行》，下卷，收入氏著，《曹能始先生石倉全集》（二十一）（內閣文庫藏本），頁 43a。曹學佺（1574~1646），福建侯官人，與葉向高、董應舉等人相善。

62 《明神宗實錄》，卷 26，646。

63 《明神宗實錄》，卷 30，731~732。

64 《明神宗實錄》，卷 44，999。

第一條至第五條都涉及東番。可能因為東番距離澎湖不遠，林道乾和林鳳都曾逃至澎湖，其後轉至東番。除了暫時歇腳外，東番也可作為巢穴，以之為入侵他地的根據地。值得注意的是，海寇在東番停泊或佔據的地方，可以指實的是「魷港」，如第（四）、（五）條所示。日後荷蘭文獻所記載的 Wanckan（拼法不一），一般比定為中文文獻的魷港（後來清代文獻中的蚊港），約在今天嘉義八掌溪溪口好美（虎尾寮）一帶。⁶⁵由於地名會移動，我們很難說萬曆初年的魷港一定是荷蘭時期的魷港，雖然如此，這還是給我們一個大致的地理位置。第（三）、（四）條關於林鳳的文獻透露出一則訊息——福建總兵胡守仁曾「傳諭」東番土著合剿夾攻海寇。第三條史料告訴我們，總兵胡守仁透過漁民劉以道傳諭東番一起攻剿海盜，可見有像劉以道這樣的漁民和東番早有接觸。雖然我們無從得知東番土著是否真的加入作戰。總之，中國軍方和東番有某種程度的接觸大抵是事實。這或許也為日後沈有容（？~1628？）追剿海寇到東番作張本。

海寇盤據東番，嚴重危害沿海一帶人民的生活，導致水師出海追剿，最有名的要數萬曆三十年十二月十日（1603年1月21日）浯嶼把總沈有容率師渡海至東番剿滅海寇，並且停泊大員一事。⁶⁶根據陳第（1541~1617）〈舟師客問〉，海寇擁有七艘船，以東番為根據地，橫行三省——「從粵入閩，又從閩入浙，又從浙歸閩」，毫無忌憚。⁶⁷海寇向漁民強索「報水」，漁民深受其害。根據陳第的說法，「漁人納賄于賊名曰報水」，納報水的，「苦於羈留」，不納的「束手無策」；看來有點類似

65 盧嘉興、冉福立皆作此主張。盧嘉興，〈蚊港與青峯閣考〉，《臺南文化》7卷2期（1961，臺南），113；格斯·冉福立（Kees Zandvliet）著，江樹生譯，〈十七世紀荷蘭人繪製的臺灣老地圖——論述篇〉，《漢聲雜誌》106期（1997，臺北），67。

66 關於此事始末，可參考周婉窈，〈陳第〈東番記〉——十七世紀初臺灣西南地區的實地調查報告〉，《故宮文物月刊》241期（2003，臺北），22-45。

67 陳第，〈舟師客問〉，收入〔明〕沈有容輯，《閩海贈言》（臺北：杭縣方氏慎思堂，1956景印明刊本），頁13a。

今天黑社會的保護費，或更為嚴重，行動還受到控制。⁶⁸事實上，受害的共有三種人：東番夷人、商人，以及漁民。⁶⁹文獻也告訴我們，海寇的構成分子頗有些日本人（倭）。⁷⁰馬祖東莒大埔石刻更證明到了萬曆四十五年（1617），日本海盜還活躍於東沙島一帶，沈有容曾「獲生倭六十九名」。⁷¹此事可以說是長崎代官村山等安遠征臺灣一事的後續發展，詳見下節。

萬曆三十年歲末，沈有容打算突襲進駐東番的海寇時，好友陳第隨同他一起往剿。戰勝後，沈有容等人在東番待了約二十天，因此，陳第有機會考察風土人情，為我們留下了中文文獻中第一篇有關臺灣土著民的紀錄。具體的內容，限於題旨，茲不詳加討論。⁷²在這裡，必要一提的是，陳第的〈東番記〉提供我們關於東番地理範圍的珍貴訊息。陳第說：東番「起艸港、加老灣，歷大員、堯港、打狗嶼、小淡水；雙溪口、加哩林、沙巴里、大幫坑，皆其居也，斷續凡千餘里」，也就是從今天

68 陳第，〈舟師客問〉，收入沈有容輯，《閩海贈言》，16a~b。承蒙匿名審查者指出，「報水」或許還有其他意指，如《大明會典》有「凡把守海防武備官員有犯受通番土俗哪噠報水」。筆者再度檢閱史料，「報水」如和海盜有關，大致上可理解成強索保護費，如《明穆宗實錄》隆慶二年九月：「……今又陰行曾賊重賄，縱令報水激變，居民侵突省會」之記載（卷24，頁644；底線為筆者所加，下同）。曾賊即海寇曾一本。再回頭檢閱隆慶元年十一月，關於此事，則記載接受招撫的「曾一本……仍令其黨一千五百人竄籍軍伍中，入則廩食于官，出則肆掠海上人，令塩艘商貨報收納稅，居民苦之」，以至於激發民變（卷14，頁379~380）。可見「報水」是對出海貿易者所做的一種強索費用的行為。或許此一用語原先來自海防官員強索規費，轉而指海盜強索費用，是耶非耶，待攷。

69 「夷及商漁交病」。陳第，〈東番記〉，收入沈有容輯，《閩海贈言》，頁11a。

70 「是以鏖戰惟倭，兵之所斬亦惟倭。」陳第，〈舟師客問〉，收入沈有容輯，《閩海贈言》，頁16b~17a。

71 東莒大埔石刻云：「萬曆彊梧大荒落，地臘後挾日，宣州沈君有容獲生倭六十九名於東沙之山，不傷一卒。閩人董應舉題此。」彊梧大荒落即丁巳年，萬曆四十五年（1617）；地臘後挾日，五月十五日。

72 關於陳第〈東番記〉的來龍去脈及內容分析，見周婉窈，〈陳第〈東番記〉——十七世紀初臺灣西南地區的實地調查報告〉，22~45。

八掌溪河口到高屏溪一帶。⁷³

沈有容剿滅東番海寇後，據稱海寇沉寂了一陣子，約有十年之久。⁷⁴ 但天啟初，東番又淪為海寇的巢穴。天啟元年，有一群和日本有關係的大海盜集團，因同夥人私吞日本首領的資本，「不敢復歸，竟據東番北港，擄掠商船，招亡納叛，爭為雄長」。⁷⁵（底線筆者所加）另外，根據《明實錄》，海盜首領林辛老、楊六等人也於此活動。茲將相關史料分別彙錄於下：

林辛老：

天啟二年三月，「海寇林辛老等嘯聚萬計，屯據東番之地，占候風汛，揚帆入犯，沿海數千里無不受害……。」⁷⁶

楊六：

天啟六年十一月，「……蔡三走本日（日本），鍾六為楊六併殺，亦屏息東番。楊六遂率其黨三千餘人，大小戰船七十二隻，詣總兵俞咨臬乞降。」⁷⁷

天啟二年（1622）三月正是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以下為行文簡潔，有時用其荷文縮寫 VOC）派艦隊從巴達維亞出發，擬攻占澳門之時；由於攻打澳門失敗，遂改而佔領澎湖。天啟六年（1626），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則已經佔據大員一帶。不過，荷蘭人佔領臺灣之初，其勢力尚限於今天臺南縣以南，所謂「屏息於東番」很可能在魷港一帶，或魷港以北的地區。

另外，我們必須了解，以上都是隆慶元年以後的事，也就是局部開放海禁之後。這個時候，只要取得文引，人民可以出海從事合法的貿易，

73 關於地理範圍的推定，見周婉窈，〈陳第〈東番記〉——十七世紀初臺灣西南地區的實地調查報告〉，30~34。

74 《明神宗實錄》，卷 493，9279。萬曆四十年（1612）三月：「沈有容在閩能越海數日，殲倭眾於東番，東番自是斂戢，倭亦戒不敢掠至閩，且十年，皆有容之力也。」

75 曹學佺，〈倭患始末〉，《湘西紀行》，下卷，頁 46b。

76 《明熹宗實錄》，卷 20，1007。

77 《明熹宗實錄》，卷 78，3795。

因此，我們看到一些海商的崛起，林錦吾是其中佼佼者。如前所述，開海禁只是允許「往販東西二洋」，⁷⁸到日本貿易仍然是違法的。但是「頃者越販奸民，往往托引東番，輸貨日本」，⁷⁹也就是拿到准許至東番的文引，卻把貨品輸往日本。我們看到東番的「北港」逐漸成為海商的貿易據點，其實也就是私下和日本貿易的地方。萬曆末年，⁸⁰沈演說「挾倭貨販北港者，寔煩有徒」，⁸¹指出以日本人的資本來北港作貿易的很多。他認為「日本發銀買貨，于法無礙」，如果海商和他們在呂宋交易，可以相安無事，但是「停泊北港，引誘接濟奸民」，就必須嚴加禁止。⁸²換句話說，他認為海商到第三地和日本貿易，並沒問題，但不能在靠近中國的北港，也就是說日華貿易最好局限在呂宋。沈演到底擔心甚麼呢？基本上兩方面，其一，造成劫殺等禍害；其二，引來日本的覬覦。⁸³他指出：「海上賊勢雖劇，倏聚倏散，勢難持久，猶易撲滅；而大患乃

78 「……聽洋商明給文引，往販東西二洋。」沈鈇，〈上南撫臺暨巡海公祖請建澎湖城堡置將屯兵永為重鎮書〉，收入顧炎武著，《天下郡國利病書》，《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史部，172冊，頁433。

79 [明]黃承玄，〈條議海防事宜疏〉，《黃中丞奏疏》，收入[明]陳子龍等輯，《皇明經世文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卷479，頁5271。

80 沈演於萬曆三十六年（1608）昇福建參政，萬曆三十八年（1610）乞致仕，獲准，當時的職銜是「福建布政使司右參政兼按察司僉事」。由於收入《止止齋集》的書信都未繫年月，不知下引〈論閩事〉一信寫於何時，推測若非在福建任官時（1608~1610），即致仕之後。

81 按：「寔煩有徒」之「煩」字應作「繁」，多也，語出《尚書·仲虺之誥》。[明]沈演，〈論閩事〉，《止止齋集》，卷55，頁20a。沈演之《止止齋集》，國家圖書館漢學中心藏有影印裝訂本，明崇禎六年（1633）刊本，據日本尊經閣文庫影印。沈演之看法，乃係張增信於《明季東南中國的海上活動》一書中徵引，方引起筆者注意，不敢掠美，特記於此。見張增信，《明季東南中國的海上活動》，129。

82 「若就呂宋與洋船交易，即巨奸領銀牟利，自可相安無事，惟停泊北港，……不得不禁耳。……使其市場在呂宋，不在北港。」沈演，〈答海道論海務〉，《止止齋集》，卷55，頁19a。

83 「釀今日劫殺之禍，起將來窺伺之端。」沈演，〈答海道論海務〉，《止止齋集》，卷55，頁19a。

在林錦吾北港之互市，引倭人近地，奸民日徃如鶩，安能無生得失？」⁸⁴也就是說，北港離中國太近，容易出問題。

林錦吾是海禁局部開放之後的大海商，北港為商貿據點。北港是合法可以停留的地方，卻成為中日非法貿易的地點，日本人來此，和只能「往販東西洋」的中國海商交換商品，換言之，這是一種變相的走私貿易。林錦吾從事這類的貿易，非法或合法，有其曖昧之處。在官方看來，林錦吾的商貿性格似乎在半商半盜之間，至少沈演主張以對付海寇的方式來對待林錦吾，認為可「因而用之」，「不可勦，亦不可招撫」，⁸⁵且認為其手下是海盜之類的。⁸⁶

綜上，我們可以說，大約從萬曆元年開始，除了原先作為海舶望山的雞籠嶼和小琉球之外，臺灣島的一些的區域，大範圍如東番，特定地方如北港、魷港，成為海盜逃亡或藏身之地，同時也是與日本進行非法貿易的據點。

四、明季東南國防的最前線

從萬曆四十年代開始，對關心海防的士大夫而言，不論是東番或是雞籠，都「逼近東鄙」，靠近中國東方的邊境而威脅到中國的門庭，為確保澎湖，非嚴加防範不行。換言之，十六世紀末至十七世紀初，在關心國是的明朝士大夫心目中，今天的「臺灣」，成為大明國防的第一道防線。在此，必須提醒讀者，對明人而言，此時還沒有一個連成一氣的「臺灣」的觀念，他們心中的圖景應是不相連屬的雞籠、小琉球、東番。

明代士大夫的海防危機意識是有具體事件作為背景的。那就是萬曆四十四年（1616，日本元和2年）三月二十九日，日本長崎代官村山等

84 沈演，〈答海澄〉，《止止齋集》，卷56，頁32a。

85 沈演，〈與海澄〉，《止止齋集》，卷55，頁8a。

86 「不意連日得報，有林心橫劫殺洋船事，今又有徐振裏壓冬事，亦既蠢蠢動矣。此輩恐皆林錦吾下小頭領耳。」沈演，〈答海道論海務〉，《止止齋集》，卷55，頁18b。

安派子秋安率領兵船十三艘擬佔領雞籠一事。秋安的船隊在海上遭遇颱風，⁸⁷船隻四散。此一計畫雖然失敗，但在關心國是的士大夫社群中，卻造成很大的震撼，咸認為這是日本繼朝鮮事件、琉球事件之後的海外野心行動，既覬覦雞籠、東番，勢必危及澎湖，議論一時甚囂塵上。在我們進一步討論日本海外行動之前，讓我們先了解長崎代官村山等安其人其事。

村山等安（？~1619）是第一任長崎代官。長崎代官設於文祿元年（1592），是「地役人」之長，⁸⁸掌理管轄地之貢物與調租，管理中國與荷蘭輸入貨物之檢查以及南北兩瀨崎之米藏（米倉）、⁸⁹武具藏（武器庫）、御船藏（官船收藏庫），也兼管長崎的寺社；惟無法干涉市政與貿易。村山等安本名伊藤小七郎，經營「南蠻菓子屋」（荷蘭糕餅店），辦事伶俐，諂媚當道，買得代官一職。村山等安是基督教徒（キリシタン、切利支丹），據說「等安」來自教名「アントワン」（安東）的日本語音譯名字「安等」，因為豐臣秀吉唸顛倒，說成「等安」，因此沿用之。後來伊藤也把姓改為「村山」。⁹⁰在中文文獻，等安又稱「桃員」，大約是取其音。⁹¹元和五年（1619），村山等安因被舉發不法之事（含基督教關係），在江戶遭斬首，一族十名，包括長子德安（教名アンドレ，Andre）及其妻（教名 Maria），皆遭處斬；三名女性家人逮捕投獄，下落不明，應該也是遭罹不測。⁹²村山等安本人及其家人的下場，也被

87 [日]滿井錄郎、土井進一郎，《新長崎年表（上）》（長崎：株式會社長崎文獻會，1974），216。

88 「地役人」，幕府時代官名。在幕府直屬的堤防、關防、礦山、山地等地，由幕府任命的在地官員，通常由地方有權勢之人士擔任。

89 「瀨崎」指有岬角的海邊。當時長崎人稱呼「梅ヶ崎」附近為南瀨崎，西坂附近為北瀨崎；南北兩瀨崎都有米倉，北瀨崎米藏（倉）稱為「北の御藏」，南瀨崎米藏（倉）稱為「南の御藏」。

90 滿井錄郎、土井進一郎，《新長崎年表（上）》，423。

91 黃承玄疏奏：「……而長岐之首曰等安，即桃員者。」《明神宗實錄》，卷 560，10562。

92 關於村山等安一族之遭遇，詳見[日]岩生成一，〈長崎代官村山等安の臺灣遠征と遣明使〉，《臺北帝國大學文政學部史學科研究年報》第 1 輯（1934，臺北），356~359。

視為日本基督教迫害史的一環。⁹³

為了解明季士大夫的海防危機意識，我們有必要簡述 1590 年起，日本在關白豐臣秀吉主導下，進行一連串宣揚國威、對外擴張的行動。茲依年代順序，排列於下：

1590（天正十八年，萬曆十八年）諭令琉球臣服入貢

1592（文祿元年，萬曆二十年）出兵朝鮮

1592（文祿元年，萬曆二十年）派使節到呂宋，諭令西班牙人臣服

1593（文祿二年十一月五日，萬曆二十一年）致書高山國，諭令歸順
豐臣秀吉派軍遠征朝鮮，朝鮮一敗塗地，向宗主國明朝求援，明朝於是派兵援助，引發中日之間的戰爭；日本朝鮮之役延續七年之久，最後因豐臣秀吉去世（1598）而告結束。這個戰爭在日本稱為「文祿・慶長之役」，在中國稱為「朝鮮之役」，在韓國則稱為「壬辰衛國戰爭」。

1593 年致書高山國一事，指豐臣秀吉令手下原田喜右衛門攜帶親筆信函，招諭高山國。此處所謂高山國，一般認為即今天的臺灣；筆者認為，很可能指北部雞籠一帶（詳後）。豐臣秀吉的書信即是著名的「高山國招諭文書」。此事僅止於計畫階段，書似未發，幾年後豐臣秀吉和原田喜右衛門相繼過世，此事不了了之。⁹⁴然而，這件事在中國和菲律賓都引起很大的恐慌，中國沿海加強防備，西班牙人認真討論是否攻佔艾爾摩莎（Hermosa），⁹⁵為三十三年後，即 1626 年，西班牙攻佔臺灣島北端作張本。

德川幕府時期，日本再度覬覦高山國，亦即 1609 年有馬晴信派遣視察船一事。有馬晴信是肥前島原日野江的城主，慶長十四年（1609）二月奉幕府之命，派遣部下率兵士到高山國（たかさくん）視察，調查其

93 村山德安及其妻是「日本 205 福者殉教者」中的二人。關於村山等安的基督教信仰，見〔日〕小島幸枝，《長崎代官村山等安——その愛と受難》（長崎：聖母の騎士社，1989）。

94 關於此一事件，岩生成一在 1940 年代初期作過精彩的研究。岩生成一，〈豐臣秀吉の臺灣島招諭計畫〉，《臺北帝國大學文政學部史學科研究年報》第 7 輯（1941，臺北），75~118。

95 岩生成一，〈豐臣秀吉の臺灣島招諭計畫〉，95~112。

地理、港灣、物產等。最主要的目的在促進日明貿易船能在此地從事轉運貿易。然而由於「土人矇昧」，視察的目的無法達成，只是俘虜數名當地人，並掠奪數艘中國船而歸。根據日文史料，德川家康接見臺灣原住民，餽贈禮物，並予以遣歸。⁹⁶

七年後，元和二年（萬曆四十四年，1616）三月二十九日，長崎代官村山等安派遣十三艘兵船遠征雞籠。當年四月琉球就來向中國通風報信（不愧為朝貢國），說「日本造船三百隻，將來犯順，上下戒嚴」。⁹⁷結果如我們所知，村山等安派遣的船隊遭遇颶風，幾乎全毀，率領船隊的次子秋安不知去向。在村山，此役全然徒勞無功。不過，接著卻引來一場錯綜複雜的後續發展。

以下係根據中文文獻整理出來的情況。琉球報信後，該年四月末，明方果然發現海上有日本船，寨游告急，巡撫黃承玄懸賞招人去偵探。福建閩縣人董伯起來應募，奉文出海，在東湧遇到日本人頭目明石道友，才知道原來是村山等安派十餘艘船到雞籠一帶尋找失蹤的船隻。船隊遇風飄散，明石道友兩艘船停泊在東湧。為了對村山有所交代，明石道友綁架董伯起，把他帶回日本。但他答應八月送回董伯起。第二年（1617）四月，明石道友果然送董伯起回福建。沈有容奉命處理此事。就在這個時候，東沙有警報，說有一群倭寇集結在東沙島。此時，明石道友的船還在「籠嶼」——應為雞籠嶼之略稱。於是沈有容請明石道友用日文替他寫信給東沙的倭寇，終得「不傷一卒、不折半矢」，⁹⁸「計擒六十九名」生倭。⁹⁹

96 岩生成一，〈有馬晴信の臺灣島視察船派遣〉，收入臺灣總督府博物館編，《創立三十年記念論文集》（臺北：臺灣總督府博物館協會，1939），287~295。

97 曹學佺，〈倭患始末〉，《湘西紀行》，下卷，頁44b。

98 語出〔明〕董應舉，〈與韓璧哉〉，《崇相集》，收入四庫禁燬書叢刊編纂委員會編，《四庫禁燬書叢刊》（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集部，102冊，頁528。

99 此事經緯見於多種文獻，如曹學佺，〈倭患始末〉，《湘西紀行》，下卷，頁44b~45b。前引董應舉《崇相集》中亦有多文提及此事，如〈中丞黃公倭功始末〉（頁204~206）、〈答黃撫臺〉（頁524）、〈答韓璧老海道〉（頁525~528）、〈與韓璧哉〉（頁528~529）、

當時中國士大夫對此一事件的了解，大抵透過「通事」（翻譯者），有被誤導的可能。例如，明石道友說他是為了尋找村山等安失蹤的兒子而來到雞籠一帶，實際上，明石道友的船應該就是遠征高砂國船隊十三艘船中的二艘。岩生成一整理比對中、日、西文文獻，做出如下的推論：村山等安次子秋安統帥十三隻兵船構成的高砂國遠征艦隊，於元和二年（1616）年三月二十九日從長崎出航，經過琉球海域時遭遇暴風雨，船隻四散。一艘抵達目的地，卻被高砂國的土著襲擊，領導者切腹自殺；二艘於五月十七日左右抵達東湧，停泊二日，俘虜董伯起，於十九日正午啟航，六月四日抵達長崎。七艘經過浙江沿岸，於同年內返國。秋安直屬的三艘船船隊，抵達交趾支那（越南），翌年六月才歸國。¹⁰⁰

村山等安的雞籠遠征雖然失敗，但是此役給明朝士大夫帶來很大的衝擊，認為日本覬覦雞籠和東番。茲錄錄士大夫於「歷史現場」的反應，首先是董應舉的〈籌倭管見〉，寫於丙辰年（萬曆四十四年，1616），云：

倭垂涎雞籠久矣。數年前曾掠漁船，往攻一月，不能下，則髡漁人為質，于雞籠請盟，雞籠人出即挾以歸。今又再舉者，不特倭利雞籠，亦通倭人之志也。雞籠去閩僅三日，倭得雞籠，則閩患不可測，不為明州，必為平壤。故今日倭犯我則變急而禍小；倭取雞籠，則變遲而禍大。此灼然也。……與其以雞籠市也，孰若以琉球市；與其闌出而釀勾引也，孰若開一路于琉球。¹⁰¹

很明顯地，董應舉認為日本對雞籠早就垂涎很久，他提及數年前日本人曾捕掠漁船，攻雞籠一事，¹⁰²從時間和情況來看，很可能即為有馬晴信派遣船隻調查高山國一事。然而，日本人此次再度攻取雞籠，不只因為

〈與黃玉田方伯〉（頁 529~531）等。另見《明經世文編》，〈擒倭報捷疏〉。惟此一文獻顯示沈有容生擒日本人六十七人，與馬祖東莒大埔石刻、曹學佺〈倭患始末〉所記之六十九人稍有出入。

100 岩生成一，〈長崎代官村山等安の臺灣遠征と遣明使〉，317~318。

101 董應舉，《崇相集》，頁 190、192。

102 此處所言「髡漁人為質」，很可能指強使漁人剃髮，如日本人狀，將之當作人質。我們從其他文獻得知，海上區分華人和「真倭」最簡單的方法就是髮式，後者剃髮。

日本覬覦雞籠，也是那些「通倭」之徒的想法。他認為雞籠距離福建太近，如果日本人取得雞籠，將對福建造成不可預料的禍害，不是如明州（寧波）那樣屢遭倭患，就會像朝鮮一樣，為日本所侵略（指豐臣秀吉的朝鮮之役，1592~1593 及 1597~1598）。如果日本人直接攻打中國，看起來很可怕，但比起日本人佔有雞籠還不那麼嚴重。對於解決此一問題，他主張與其讓日本人到雞籠作貿易，倒不如讓他們到琉球貿易。換句話說，董應舉主張以開琉球貿易來阻止日本向中國東南發展。董應舉，字崇相，福建閩縣人，萬曆二十六年進士，官至太僕卿。¹⁰³著有《崇相集》（列入清四庫禁燬書目），是當時關心海防的人士之一，和陳第、沈有容等人皆熟識，可說屬於同一知識社群。¹⁰⁴

該年六月，福建巡撫黃承玄上奏疏曰：

今雞籠實逼我東鄙，距汎地僅數更水程，倭若得此，益旁收東番諸山，以固其巢穴，然後蹈瑕伺間，惟〔按：原刻作此〕所欲為。指臺、礮以犯福寧，則閩之上游危；越東湧以趨五虎，則閩之門戶危；薄彭湖以矚〔按：或係矚之誤〕漳泉，則閩之右臂危。……彼進可以攻，退可以守，而我無處非受敵之地，無日非汎之時。此豈惟八閩患之，兩浙之間，恐未得安枕而臥也。¹⁰⁵

臺礮指臺山和四礮島。黃承玄的這一番話完全從地理位置的鄰近性來談，日本若取得雞籠，又加上東番諸島的話，則不止福建全省（八閩），連浙江省都很危險。

在這裡，值得特別注意的是，在福建巡撫黃承玄的認知上，「雞籠」

103 董應舉，《明史》有傳。張廷玉等，《明史·列傳一三〇》，〈董應舉〉，卷 24，6289~6092。

104 明萬曆中葉以降，關心東南海防的士大夫儼然構成一知識社群，有在中央當官的，如葉向高（福清人）和董應舉（閩縣人），有來福建當官的許孚遠（浙江德清人），也有退隱地方的人士，如沈欽（詔安人），核心分子似多出身福建，此一現象饒富趣味，值得進一步研究。

105 黃承玄，〈題琉球咨報倭情疏〉，收入陳子龍等輯，《皇明經世文編》，頁 5268；又此疏亦收入《明神宗實錄》，卷 546，萬曆四十四年六月乙卯條（頁 10352）。以此，我們得知此疏上於六月。

和「東番諸山」是不同區域，但既可「旁收」，可見相互毗鄰。「東番諸山」就字面上可有兩種解釋：其一，東番等島；其二、東番本身由許多島合成，東番是總稱。《皇明經世文編》版本，在雞籠「距汛地僅數更水程」句，有小字旁注，云：「雞籠在琉球之南，東番諸山在雞籠之南」。可見明季有識之士認為雞籠在北，東番在南；顯然不認為同在一個大島嶼。同樣的看法，可再舉查繼佐（1601~1676）《罪惟錄》為證。該書「琉球」條云：「從長樂廣石出海，隱隱一小山浮空，即所謂小琉球者也，去閩省東鄙臺、礮、東湧水程特數更。南為東番諸山，在澎湖東北，……。」¹⁰⁶換句話說，從福州出海看到的是小琉球，從月港出海，經澎湖看到的是東番。臺灣在清朝統治下，班兵過海，以臺灣三正口與福建三口對渡，即五虎山對八里坌、蚶江對鹿港、廈門對鹿耳門。雖然年代不同，但海上航路如何走，有自然條件的限制，仍具有參考價值。

董應舉另有一封〈答韓璧老海道〉的信，寫於萬曆四十四年（1616）五月至四十五年（1617）二月之間，對於日本人計畫佔領雞籠一事，語更見激切：

王直、徐海等之殘東南，皆在弛禁之後。戚將軍收閩血肉以來，海禁不弛，故亦無患。頃自禁弛，而奸人挾倭嚇我矣。今始萌芽垂涎雞籠，志不在小，或收雞籠以迫我，或借雞籠以襲我。……且彼志雞籠以便于通商為聲，然孰與得福建之尤便乎？前殘朝鮮，又收琉球，又志雞籠，……。¹⁰⁷

「前殘朝鮮，又收琉球，又志雞籠」，可以說一語道破日本的野心，以及董應舉等人的焦慮。日本人若取得雞籠，就等於直逼福建了。門庭既失，還能保住那些通倭者和日本人不登堂入室嗎？

徐光啓（1562~1633）對於日本垂涎雞籠，也是憂心忡忡，他在〈海防迂說·制倭〉一文中，說：

106 [清]查繼佐，《罪惟錄》，收入《四部叢刊·三編·史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6影印上海涵芬樓影印吳興劉氏嘉業堂藏手稿本），頁94。

107 董應舉，〈與韓璧哉〉，《崇相集》，頁525~526。

秀忠……度其勢必且踵故父之智，以南圖諸雞籠淡水，而北朝鮮也。……雞籠淡水彼圖之久矣。……而漸圖東番以迫澎湖，我門庭之外，遍海皆倭矣。……故北求之朝鮮，我或可無許；而南圖諸雞籠淡水，則無待我許之矣。或曰彼既虞內難，何能舉雞籠淡水乎？曰此無難也。羸然孤島，我復置之度外，彼委諸薩摩足辦矣。¹⁰⁸

這篇文章從內容判斷，大約寫於 1616 至 1617 年之間，也就是德川家康過世（1616 年 6 月 1 日，陰曆 4 月 17 日），德川秀忠甫繼任幕府將軍不久之時。徐光啓認為如果日本佔領雞籠淡水，那麼，中國的大門口就都是日本人了。既然，日本已經到了門口了，那麼這個門口的界線在哪裡呢？從以上的資料，我們不斷看到兩個指稱：雞籠和東番。更值得注意的是「淡水」的出現。淡水一出現，似乎總是與雞籠連稱。

根據許孚遠（1535~1604）《敬和堂集》所載〈海禁條約行分守漳南道〉，萬曆十七年（1589）發給文引時，「雞籠淡水」也是發給的對象，但不計算在東西洋的船隻數量中。彼時雞籠淡水並稱，視同一體，該文分行小注云：「該府查得市舶開通之始，……萬曆十七年撫院周 題限隻數……東西二洋共計八十八隻，又有小番，名雞籠淡水，地鄰北港捕魚之處，產無奇貨，水程最近，與廣東、福寧州、浙江、北港船引一例，原無限數，歲有四、五隻，或七、八隻不等往販，今蒙復舊通商船隻，應寬其數……其雞籠淡水歲量以十隻為準。」¹⁰⁹福建巡撫許孚遠在萬曆二十一年批准販東西洋船隻由八十八艘增為一百艘，雞籠淡水則由原先沒有限制，改為給引十張，¹¹⁰以利於嚴格管理。以此，我們無法得知，隆慶元年開海禁准販東西洋時，雞籠是否即與淡水連稱，但至遲到萬曆

108 徐光啓，〈海防迂說·制倭〉，收入陳子龍等輯，《皇明經世文編》，卷 491，頁 5442。

109 許孚遠，〈海禁條約行分守漳南道〉，《敬和堂集》，卷 7，頁 981。本文所用版本係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藏《許敬庵先生敬和堂集》影印裝訂本（輾轉印自日本靜嘉堂藏明萬曆刊本）。引文見《許敬庵先生敬和堂集》，下冊，頁 981~982。《敬和堂集》有葉向高序文，寫於萬曆甲午孟春（萬曆二十二年，1594），可見該書刊刻於此之後。

110 許孚遠於萬曆二十一年十二月至二十二年十一月任福建巡撫。岩生成一將此一公文繫於萬曆二十一年。岩生成一，〈豐臣秀吉の臺灣島招諭計畫〉，80。

十七年（1589）已經作此連稱，雞籠與淡水顯然構成一個小小的外國——「小番」。

另外，黃承玄〈條議海防事宜疏〉寫於萬曆四十四年（1616）六月，凡提及雞籠和淡水，必連稱，如曰：「往年平首作難，有謀犯雞籠淡水之耗」。¹¹¹又，徐光啓寫於萬曆四十五年（1617）之後的〈海防迂說·制倭〉，提了七次「雞籠淡水」，都是連稱。¹¹²文獻顯示，淡水的出現比雞籠晚，至於最早出現在何時，並不明確，就《明實錄》而言，萬曆三年十二月出現「淡水洋」之用語，但未必一定指臺灣之淡水；二十五年（1597）十一月「雞籠淡水」連稱。¹¹³假定《明實錄》的淡水洋指臺灣的淡水，那麼我們可以說淡水出現在萬曆初年；或更確切來說，淡水的出現不會晚於萬曆十七年（1589），也就是十六世紀末。¹¹⁴雞籠淡水連稱，一方面表示中國官員士大夫對臺灣北部有了進一步的了解，另一方面也顯示這一帶商貿繁昌，以至於地名出現分化的現象。

日本對高山國、高砂國的野心，導致臺灣這個島嶼受到各方人馬的注目，人們對它的認識也從籠統到逐漸有個輪廓。我們知道明朝實施海禁，為了國防，其實「偵探」工作做得還不錯，¹¹⁵官員士大夫的海國知識多少來自民間。根據岩生成一的研究，由於1592、1593年豐臣秀吉對呂宋和高砂國的野心，導致西班牙殖民當局十分警戒。艾爾南度·第·洛斯·里奧斯（Hernand de los Rios）大佐也是主張西班牙要佔領雞籠，

111 黃承玄，〈條議海防事宜疏〉，收入陳子龍等輯，《皇明經世文編》，卷479，頁5271。

112 徐光啓，〈海防迂說·制倭〉，收入陳子龍等輯，《皇明經世文編》，卷491，頁5442、5443。

113 以上係利用中央研究院漢籍電子文獻檢索所得。

114 陳宗仁，《雞籠山與淡水洋》，對於淡水一詞的來源有詳細的解說（頁73~76），惟該書對臺灣作為地名指稱之「淡水」何時見於文獻，似未特別著意，且有將雞籠和淡水視為同時出現之傾向，如頁131寫道：「等到十五世紀明朝與琉球間朝貢往返，隨之興起的貿易活動日益熱絡，使雞籠、淡水捲入了東亞海域的長程貿易體系中，中國文獻對雞籠、淡水的記載才逐漸明確。十六世紀下半葉，……。」然攷諸史料，淡水的出現遠晚於雞籠。

115 岩生成一，〈豐臣秀吉の臺灣島招諭計畫〉，96。

他在 1597 年 6 月 27 日呈給國王的軍事意見書中，附了一幅地圖，這幅地圖把臺灣畫成一個島，而且在島的北部註明雞籠、淡水二港。¹¹⁶西方地圖中的臺灣，最初被畫成一個島，後來有二島、三島的畫法，而以三島最普遍。¹¹⁷西方人最初把臺灣畫成一個島，在 1554 年，¹¹⁸當時其實對東方的知識還非常貧乏，可以說歪打正著，但在 1597 年，當西班牙人再度把臺灣畫成一個島時，顯示西班牙人對臺灣具有比較確實的認知。不過，顯然這個知識（或機密）並不普及，1598 至 1600 年之間，還是有不少地圖把臺灣畫作三個島。¹¹⁹荷蘭把臺灣畫成一個「像樣」的大島，恐怕要到 1625 年，¹²⁰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佔領大員之後。

在這個時點，明朝的官員士大夫在認知上似乎還是把臺灣當成幾個島嶼的組合。北邊是雞籠、淡水；靠近澎湖的是東番，東番有魷港和北港。不管是多島，還是一個大島，這條北起雞籠、淡水，南至東番的界線，成為明朝東南海防的最前線。明朝沒有占領雞籠、淡水以及東番的想法，但也不能讓日本人占領。如果日本人占領了雞籠，再加上東番，那麼從雞籠可以「指臺、礮以犯福寧，則閩之上游危；越東湧以趨五虎，則閩之門戶危」，也就是以雞籠為根據地，從臺山、四礮島入侵福建北部沿岸，或從東湧入侵福州；從東番可以「薄澎湖以睨漳泉，則閩之右臂危」，也就是以東番為根據地，從澎湖入侵漳泉。更糟糕的是，日本人一旦以這裡為根據地，他們「進可以攻，退可以守，而我無處非受敵之地，無日非防汛之時。此豈惟八閩患之，兩浙之間，恐未得安枕而臥也」。¹²¹大明東南國防線的確保，必須靠雞籠和東番的「淨空」——福建巡撫黃承玄講得多麼清楚！

116 岩生成一，〈豐臣秀吉の臺灣島招諭計畫〉，109~111；曹永和，〈歐洲古地圖上之臺灣〉，收入氏著，《臺灣早期歷史研究》（臺北：聯經出版，1997），326。

117 曹永和，〈歐洲古地圖上之臺灣〉，301~303、312~318。

118 曹永和，〈歐洲古地圖上之臺灣〉，300~301，圖版 3A（未編頁碼）。

119 曹永和，《臺灣早期歷史研究》，圖版 21、22、23、24。

120 曹永和，《臺灣早期歷史研究》，圖版 27。

121 黃承玄，〈題琉球咨報倭情疏〉，收入陳子龍等輯，《皇明經世文編》，頁 5268。

這些憂心忡忡的官員士大夫並非杞人憂天。1616年村山等安籌劃的遠征高砂之役雖然失敗了，從1617年到1625年，我們看到德川幕府發給李旦出海貿易的許可證——朱印狀，而且李旦也以約一年一度的頻率停泊高砂。¹²²換句話說，日本的確把高砂當成貿易的轉運點。也就是在這個時期，東番終將為「紅毛夷」所據。

五、瑤波碧浪中的東番

如前所述，臺灣在明人的認知中，從最早的海舶望山，逐漸擴大，也逐漸出現輪廓，並具有實質的內涵。讓我們再做些整理，並且釐清一些問題。

首先，是雞籠嶼（山）與雞籠的問題。作為海舶望山的「雞籠嶼」，不必然等同於日本人覬覦的雞籠。海舶望山最重要的是具有指標作用，因此島嶼是否有港口、是否夠大，都不重要。例如，一定出現在「琉球過海圖」的釣魚嶼（釣嶼），如所周知，非常小，面積4.5平方公里，是無人島。同樣也是海舶望山的黃尾嶼、赤尾嶼更小，一樣是無人島。花瓶嶼更小，只有3.08公頃。以此，如果「琉球過海圖」的「雞籠嶼」若指今天基隆市外海的基隆嶼，也是有可能的。

122 岩生成一著，許賢瑤譯，〈明末僑寓日本支那人甲必丹李旦考〉，收入村上直次郎、岩生成一、中村孝志、永積洋子著，許賢瑤譯，《荷蘭時代臺灣史論文集》（宜蘭：佛光人文社會學院，2001），76。茲將李旦停泊高砂之紀錄整理如下：

- 1617 甲必丹船——自高砂返航
華字船——前往高砂（按：華字為李旦之弟）
- 1618 甲必丹船——前往高砂 / 自高砂返航
- 1621 甲必丹船——前往高砂
- 1622 甲必丹船——自高砂返航
- 1623 甲必丹船——抵高砂 / 自高砂出發
- 1624 甲必丹船——前往高砂
- 1625 甲必丹船——自高砂返航 / 抵呂宋、高砂

如所周知，地名是會移動的，十六世紀後半葉，當雞籠、淡水成為取得船引，合法出海的地點時，這個時候的雞籠，很可能指今天的和平島或基隆市一帶了，是商販的地點，更可能是華人和日本人交換貨品的地方。許孚遠《敬和堂集》載：「東西二洋計共八十八隻。又有小番，名雞籠淡水，地鄰北港捕魚之處，產無奇貨，水程最近，與廣東、福寧州、浙江、北港船引一例，原無限數，歲有四、五隻，或七、八隻不等往販。」換句話說，到雞籠淡水，比照中國沿海船引，並沒限制船隻數量，每年來此貿易的船隻數量不等，從四隻到八隻都有。到了萬曆二十一年，則限定到雞籠淡水的船隻以十隻為限。¹²³可以商販，而且還可以停泊船隻的地方，當然不會是今天基隆市外海的基隆嶼了。

至於「小琉球」何所指？這不是很容易回答的問題。小琉球顯然是相對於大琉球而言，大琉球指琉球。小琉球之所以「小」，大概是因為人們對它的了解不深，以為比人們實際到過的琉球小；當然，我們不能拿今天的「臺灣島」套用在「小琉球」的這個指稱，根據中文文獻，「小琉球」似乎從來沒指整個臺灣島。西方人來到東方，把臺灣畫成三個島，指其中一或二島為「小琉球」，應該是受到中國漁夫和航海者的海洋知識的影響。舉個有趣的例子來說，繪製著名的各大洲地圖的威廉·布勞（Willem Blaeu, 1571~1638），在亞洲地圖中，把臺灣畫成三個島，由北而南依序標注：I. Formosa、Lequeo pequeno、Lequio minor，赤道通過中間的島；無論是「Lequeo pequeno」或「Lequio minor」，「pequeno」和「minor」都是「小」的意思，也就是有兩個「小琉球」。該圖在臺灣北邊，今天琉球（沖繩）群島的位置上繪有一島，標明為「Lequeo grande」，即大琉球之意。¹²⁴

我們在前面說明過，在中琉航線上，小琉球是從福州廣石出海後，

123 《許敬庵先生敬和堂集》，下冊，頁981~982；岩生成一，〈豐臣秀吉の臺灣島招諭計畫〉，80。

124 地圖見許雪姬、Christine Vertente、吳密察主編，《先民的足跡——古地圖話臺灣滄桑史》（Knokke: Mappamundi Publishers；臺北：南天書局，1991），114~115。

往東南航行會看到的定位島嶼。其後，尤其是隆慶元年（1567）局部開放海禁以後，雞籠和東番逐漸為外人所知，「小琉球」的指稱逐漸消失。推想其原因，可能有二：其一、雞籠（及其後連稱的淡水）取代了小琉球；換句話說，原先和小琉球並舉的雞籠嶼（山），地名「登岸」，取代了小琉球這個說法，也就是說雞籠大致上就是指原來的小琉球。其次、「小琉球」還在，指今天淡水河以下的北部地區，但因為它既非商貿之地（如雞籠淡水），也非漁捕之地（如北港），或倭寇的巢穴（如東番），在商貿熱絡、海盜盛行的十六世紀下半葉至十七世紀初，遂逐漸「淡出」明人的意識中。不過，可能還是第一種情況可能性比較高，也就是陸上的雞籠取代小琉球。茲不嫌繁瑣，再舉前面引用過的文獻，以為比對。

黃承玄，〈題琉球咨報倭情疏〉云：「今雞籠實逼我東鄙，距汛地僅數更水程，倭若得此，益旁收東番諸山，以固其巢穴，然後蹈瑕伺間，惟所欲為。指臺、礮以犯福寧，則閩之上游危；越東湧以趨五虎，則閩之門戶危；薄彭湖以瞰漳泉，則閩之右臂危。」正文在「雞籠」句旁有小字注云：「雞籠在琉球之南，東番諸山在雞籠之南。」此處的琉球應指大琉球（沖繩）。《罪惟錄》「琉球」條云：「從長樂廣石出海，隱隱一小山浮空，即所謂小琉球者也，去閩省東鄙臺、礮、東湧水程特數更。南為東番諸山，在彭湖東北，……。」從地理位置來看，雞籠和小琉球重疊。由此可見，當時的雞籠範圍可能很大（或更正確來說，彈性很大），不限於今天的基隆市和淡水鎮。

明末周嬰《遠遊篇》〈東番記〉也可作為旁證。周嬰說：東番「北邊之界，接于淡水之夷」。¹²⁵周嬰〈東番記〉大約寫於天啟、崇禎之際，¹²⁶文中關於東番的記載大抵沿用陳第〈東番記〉。周嬰雖然沒有實際出海的經驗，他的看法應該是根據當時的認知，還是具有一定的參考價值。久而久之，在「雞籠淡水」的擠壓下，「小琉球」遂不再指臺灣本島，

125 張崇根，〈周嬰《東番記》考證〉，收入氏著，《臺灣歷史與高山族文化》（西寧：青海人民出版社，1991），168。

126 張崇根，〈周嬰《東番記》考證〉，158。

轉而指今天屏東外海的小島。

如說明朝士大夫對日本占據臺灣北部的可能性充滿焦慮的話，其實海上另一股勢力正慢慢逼近中國，覬覦中國沿海地區，比起日本人，簡直就已經闖到中國的門庭，那就是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聯合東印度公司成立於 1602 年，成立之後旋即派 Wybrant van Waerwyk 前往亞洲，目的在開拓東南亞貿易市場，並加以獨佔。1602 年 6 月 17 日，這位日後被中文文獻稱為「韋麻郎」的 Wybrant van Waerwyk，率十五艘船（三艘先發）之艦隊，從故鄉德瑟兒（Texel）出航來到亞洲。¹²⁷翌年（1603），聯合東印度公司在西爪哇萬丹（Banten）建立貿易據點。這一年的年初（萬曆三十年歲暮），陳第陪同浯嶼把總沈有容追剿海寇到了大員，停留二十天。第二年，也就是萬曆三十二年（1604），這位膽識過人的沈將軍又將有膾炙人口的壯舉，¹²⁸且和遠自紅毛國來的這位韋麻郎有關。

韋麻郎曾派船到中國，試圖開拓貿易市場，但徒勞無功。1604 年韋麻郎親自出航。5 月 30 日先到馬來半島的大泥，覓僱中國通譯，6 月 27 日出發，7 月 15 日抵達距廣東不遠的中國沿岸。由於領航員不熟悉地勢和暴風的關係，艦隊改變航路，8 月 7 日出現在澎湖島。總而言之，到中國沿岸是目的，船艦抵達澎湖則是意外。由於當時已經是陰曆七月，澎湖汛兵已撤，荷蘭船艦如入無人之境，於是「伐木築舍為久居計」。¹²⁹澎湖游兵的巡邏分春秋兩汛，春汛約在三、四、五月，秋汛大致在九、

127 中村孝志著，許賢瑤譯，〈關於沈有容諭退紅毛番碑〉，《臺灣文獻》47 卷 3 期（1996，臺北），188。

128 沈有容在陳第隨他追剿海寇至「東番」時（1603），只是欽依把總。翌年沈有容「諭退紅毛番韋麻郎」時（1604），似乎還是把總。明代遊擊（含）以上方能稱將軍，遊擊之下有守備、千總、把總等。把總無法稱將軍，但是當時人顯然都稱沈有容為將軍，如「把總宛陵沈將軍」（葉向高，〈改建浯嶼水寨碑〉，收入沈有容輯，《閩海贈言》，頁 4），原因不很明確。沈有容來福建任把總是「再起」，他曾一度因故離職，是否在此之前曾當過遊擊將軍或獲有某種足以美稱將軍的勳號，因而時人用舊銜尊稱他為將軍？待攷。附帶一提，沈有容於萬曆三十四年（1606）擢為浙江都司僉書，最後當到登萊防海總兵官（1621）。

129 中村孝志著，許賢瑤譯，〈關於沈有容諭退紅毛番碑〉，188~189。

十兩個月。¹³⁰

荷蘭人原意是要來尋求開展貿易的可能性，於是以澎湖為據點，透過通事到對岸展開一連串活動，包括致書、餽贈禮品等事。活動的對象是 Capado，葡萄牙文是宦官的意思，應該就是稅監高竄。高竄獅子開大口，需索無厭，就在來回折衝之時，十一月八日，五十艘載滿兵士的中國船突然出現在澎湖海上，其指揮者就是沈有容。根據中文材料，沈有容和韋麻郎等人「大聲論說」，即使對方手下「露刃」威脅，有容「無所懼，盛氣與辨」，於是韋麻郎「悔悟」，揚帆離去。¹³¹關於沈有容的「論退」荷蘭人的本事，陳學伊的〈諭西夷記〉以及張燮的《東西洋考》有更詳細，且具戲劇張力的描寫。¹³²

沈有容固然膽識過人，荷方之所以揚帆而去，主要是因為了解到無法從中國方面取得通商的確切答覆，加上身為都司的官吏（按：應即指沈有容）率領五十艘中國船前來威嚇。¹³³雖然如此，沈有容的確用說理的方式，把荷蘭人勸走。他的膽識再度為他贏來同儕的稱譽。四百一十五年後，澎湖馬公媽祖宮在整修廟宇時，挖出一塊石碑，刻有「沈有容諭退紅毛番韋麻郎等」字，碑文不完整，可能從「等」字下斷裂。我們不清楚這塊碑為何人所立、立於何時，不過，根據我們對《閩海贈言》一書之性質的了解，¹³⁴并參照東莒大埔石刻的內容，或可推測：事件發生過後不久，在一群關心海防的人士（如為大埔石刻題字的董應舉）的倡議之下，眾人合力立碑表彰沈有容的功績。

130 顧炎武，〈信地〉，《天下郡國利病書》，史部，172冊，頁457；鄭若曾，〈日本紀略〉，《鄭開陽雜著》，《文淵閣四庫全書》，第584冊，卷4，頁531。

131 中村孝志著，許賢瑤譯，〈關於沈有容諭退紅毛番碑〉，189~193。

132 [明]陳學伊，〈諭西夷記〉，收入[明]沈有容輯，《閩海贈言》，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56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32~35；[明]張燮著，謝方點校，〈紅毛番〉，收入氏著，《東西洋考》（北京：中華書局，2000），卷6，128~129。

133 中村孝志著，許賢瑤譯，〈關於沈有容諭退紅毛番碑〉，196。

134 周婉窈，〈陳第〈東番記〉——十七世紀初臺灣西南地區的實地調查報告〉，28~30。

關於此事，韋麻郎則稱他們從中國方面得知，「只要在中國的領域外選定適當之島嶼，在該處大概就能取得想要之商品」。於是荷蘭人向都司借得「二、三艘戎克船及舵手，往東南、東南東，到高地探尋適當之拋錨地，但無所發現」。¹³⁵十八年後，他們也將重複近乎一樣的事情。

1622 至 1624 年（明天啟二年至四年）之間，荷蘭人再度佔據澎湖。這次和上一次佔領澎湖，頗有異曲同工之處。關於明荷之間長達兩年的和戰始末，不只荷文資料很豐富，中文史料也頗為詳盡，尤其是內閣大庫留下不少珍貴的奏疏，¹³⁶對我們深入了解荷蘭人在澎湖戰敗拆城遠遁的經過，很有幫助。這次事件是荷蘭學者包樂史（Leonard Blussè）所稱荷蘭人的「中國夢魘」中的一樁。包樂史所謂荷蘭人的「中國夢魘」，包括一次撤退、兩次戰敗；一次撤退，指 1624 年荷蘭人從澎湖撤退，兩次戰敗分別為 1633 年料羅灣之役敗於鄭芝龍，以及 1662 年敗於鄭成功，放棄熱蘭遮城，撤離臺灣。¹³⁷究實而言，包樂史所謂的「一次撤退」也是戰敗——因為戰敗而決定撤退。以此，荷蘭人的「中國夢魘」是三次戰敗。

荷蘭人由佔領澎湖到敗於明朝軍隊，而撤離澎湖轉據大員，過程相當複雜，歷經前後兩任福建巡撫商周祚（萬曆二十九年進士）和南居益（？~1644），限於題旨和篇幅，無法詳細敘述。在此僅就涉及臺灣的幾件事來談。首先是，根據荷文資料，1622 年 7 月 27 日，荷蘭艦隊司令官萊爾森（Cornelis Reijersz.）曾親自前往位於福爾摩莎南角的大員灣及其附近查看，評估是否適合做為對中國貿易的轉口港，但未能發現適合大海船停泊的海灣。¹³⁸這次的探查，是明朝一位大官所建議，這位大官

135 中村孝志著，許賢瑤譯，〈關於沈有容諭退紅毛番碑〉，191~192。

136 內閣大庫相關史料大都出自《明季荷蘭人侵據澎湖殘檔》，收入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臺灣文獻叢刊》第 154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

137 [荷]包樂史（Leonard Blussè），〈中國夢魘——一次撤退，兩次戰敗〉，收入劉序楓主編，《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海洋史研究專題中心，2005），第 9 輯，139~167。

138 [日]村上直次郎譯注，中村孝志校注，《バタヴィア城日誌》（東京：平凡社，1987），

還為萊爾森提供導航員和船工一起到福爾摩莎及其附近。¹³⁹

10月，中國使者（按：應為浯嶼守備王夢熊）前往澎湖，極力說服荷蘭人撤離澎湖，宣稱若不如此，荷方將無法獲得中國的貿易許可。由於雙方各持己見，不肯作出退讓，明方「便建議我們的人前往淡水（Tamsuy）（此地位於北緯27度，據他們所言不屬於中國疆土）」。¹⁴⁰ 這個情況讓我們想起1604年韋麻郎從中國方面所獲得的訊息——不妨在中國領域之外尋找適當的拋錨地。換句話說，明朝這邊的主事者「好意」要荷蘭人轉移陣地到「淡水」，該地距離澎湖不遠，但不是中國的領土。

1623年10月7日，萊爾森再度拜訪福爾摩莎，並且築了一個角面堡。這個時候，整個情勢對荷蘭人很不利。該年3月，南居益取代商周祚為福建巡撫，他是強硬派，認為「羈縻之術已窮，天討之誅必加」。¹⁴¹ 9月，兵部正式授權南居益以武力驅逐荷蘭人。¹⁴² 就在這種新局勢之下，10月7日，萊爾森帶著少數的兵士和來自萬丹的奴隸來到福爾摩莎。他們在大員蓋了一個角面堡。當地的土著表示友善，稍北的土著還邀請萊爾森訪問他們的聚落。萊爾森派遣上級商務員 Jacob Constant 和下級商務員 Barent Pessaert 為使者，前往訪問該聚落——Soulang（蕭壠）。此一「探險」留下兩份有關蕭壠社的記載。¹⁴³ 這是荷蘭文獻中最早關於臺灣土著的珍貴記載，和後來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宣教士干治士（Georgius Candidius）1628年著名的西拉雅族報告，¹⁴⁴ 前後輝映。1582年三位耶穌

1，〈序說〉，13；程紹剛譯註，《荷蘭人在福爾摩莎》（臺北：聯經出版，2000），15。

139 程紹剛譯註，《荷蘭人在福爾摩莎》，24。

140 程紹剛譯註，《荷蘭人在福爾摩莎》，16。

141 《明熹宗實錄》，卷37，1930。

142 《明熹宗實錄》，卷38，1942~1943。

143 Leonard Blussé (Blussé) and Marius P.H. Roessingh, "A visit to the past," *Archipel* 27, 66.

144 此文獻英譯收於 Leonard Blussé, Natalie Everts and Evelien Frech eds., *The Formosan Encounter: notes on Formosa's aboriginal society: a selection of documents from Dutch archival sources* (Taipei: Shung Ye Museum of Formosan Aborigines, 1999), 49. Discourse by the Reverend Georgius Candidius, Sincan, 27 December 1628. Rijksarchief Utrecht,

會士的書信、¹⁴⁵1603年陳第的〈東番記〉，以及兩位無名氏的〈蕭壠社記〉，¹⁴⁶是截至目前為止，我們所知道荷蘭人占領臺灣之前，有關臺灣土著民的早期紀錄。這些資料的可貴在於，它描述了臺灣土著和外界接觸尚不深時的情況。

1623年11月28日，萊爾森返回澎湖，在大員留下一個小要塞（garrison）。¹⁴⁷根據荷蘭文獻，1624年年初，中國方面還繼續勸導荷蘭人從澎湖移往中國管轄範圍之外的地方，甚至表示願意提供導航員，幫助荷蘭人尋找合適的港口。¹⁴⁸總之，大員——這個陳第伴隨沈有容追剿海盜而抵達、駐留的地方——在明方試圖把占據澎湖的荷蘭人趕走的過程中，一再浮上檯面，若用今天的話來說，就是「替代方案」了。

南居益打敗荷蘭人，將之驅逐出澎湖，著著實實打了一場勝仗，是明史上一大事情。他的軍事部署和個人膽識，備受稱譽，閩人為他立碑，碑名是「中丞二太南公平紅夷碑」，碑文并銘由退隱山林的三朝「宰相」葉向高執筆。¹⁴⁹對於南居益的荷蘭之役，我們無法細數其經過。容我們在此，僅擇要說明兩邊的情況。

荷蘭佔據澎湖之初，即開始建築城堡和軍事防衛工事。這些勞力都是從海上擄掠來的，以華人居絕大多數。西方國家雖然在二十世紀以揭

Family Archive Huydecoper, R. 67, no.621., 112-137; 中譯見干治士著，葉春榮譯註，〈荷據初期的西拉雅平埔族〉，193~228。

145 耶穌會士關於臺灣土著的描述，見周婉窈，〈一五八二年美麗島船難餘生記〉，收入李毓中、吳佰祿、石文誠編輯，《艾爾摩莎：大航海時代的臺灣與西班牙》（臺北：國立臺灣博物館，2006），25~38。

146 這兩份文獻的英譯，見 Leonard Blussé (Blussè) and Marius P.H. Roessingh, "A visit to the past," *Archipel* 27, Text A and Text B, 69-77. Text A 較短，Text B 有中文翻譯，見江樹生譯，〈蕭壠城記〉，《臺灣風物》35卷4期（1985，臺北），80~87。我認為題目作〈蕭壠社記〉可能比較符合實況，該聚落沒有類似「城」的設置。

147 Leonard Blussé (Blussè) and Marius P. H. Roessingh, "A visit to the past," *Archipel* 27, 66.

148 程紹剛譯註，《荷蘭人在福爾摩莎》，27。

149 葉向高（1562~1627）位同宰相。碑文見〔明〕葉向高，〈中丞二太南公平紅夷碑〉，收入氏著，《蒼霞草全集（八）》（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4 景印福建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明天啟刊本），頁11~20。

棄人道主義著稱，在很多地方也顯然比東方人具有人道精神和普遍關懷，但十七世紀出現在環中國海海域的西方人，其海上的行為，不要說欠缺人道精神，實際上極端殘酷。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為了壟斷亞洲貿易，必須爭奪西班牙海上霸權的地位，以之為仇敵，連帶地對前往馬尼拉與西班牙貿易的中國船，採取攔截的策略。所謂攔截，不只奪取其貨品，也擄掠船上的中國人，將之發配各個 VOC 據點，以供役使，或「補償所耗費用」。這些事情，並非來自明朝的誣讒，實際上荷蘭文獻記載更為詳盡，毫不諱言。巴達維亞總督和議會寫給阿姆斯特丹總部董事會的報告（《東印度事務報告》）中，屢見不鮮，「捉獲」的數目從數十人到百千人不等。他們通常被運往巴達維亞、安汶和班達等地。¹⁵⁰最慘的一次是：「我們在澎湖的人共獲 1,150 名中國人，其中有一半因水土不服和勞累過度而死亡，有 571 人由 Zirickzee 運往巴城，結果 473 人未免厄運，到達這裡（按：指巴達維亞）時只剩 98 人，另有 65 人又飲水中毒而喪生，這一批人最終只有 33 人免於死亡。」¹⁵¹存活率百分之三都不到！中文文獻記載荷蘭人「驅掠洋商，運土石益築城」，¹⁵²寥寥數語，無法傳達海上華人遭難的慘況。

荷蘭船「高大如山，板厚三尺，不畏風濤。巨銃長丈餘，一發可二十里，當者糜碎。海上舟師逢之，皆辟易，莫敢與鬪」。¹⁵³但是西洋大帆船最怕火攻——這是當時人發現的道理：「夷舟堅大，剿滅之法，非短兵可接，小舟可及，計惟火攻一策。」¹⁵⁴又，「若火藥尤紅夷所懼者」。¹⁵⁵南居益的澎湖之役，先採火攻，繼之以陸兵。陸兵繞道登陸風

150 程紹剛譯註，《荷蘭人在福爾摩莎》，18~20、29、34、41、44、48。

151 程紹剛譯註，《荷蘭人在福爾摩莎》，29~30。

152 葉向高，〈中丞二太南公平紅夷碑〉，《蒼霞草全集（八）》，頁 12。

153 葉向高，〈中丞二太南公平紅夷碑〉，《蒼霞草全集（八）》，頁 11。

154 〈兵部題行「條陳澎湖善後事宜」殘稿（二）〉，《明季荷蘭人侵據澎湖殘檔》，24~25。

155 沈鈇，〈上南撫臺暨巡海公祖請建澎湖城堡置將屯兵永為重鎮書〉，《天下郡國利病書》，頁 433。荷蘭史料也顯示荷蘭船怕火攻，見程紹剛譯註，《荷蘭人在福爾摩莎》，19、40、45。

櫃仔，「用竹圍實土為城」，也就是把土填到竹子做的簍筐中，疊起來當防衛工事，可依戰況前後移動——這個戰略，三十八年後鄭成功從七鯤身攻打熱蘭遮城時，再度出現。¹⁵⁶明軍上陸，直逼荷蘭人據點，荷蘭人於是歸還「所虜商人三百餘，遣譯者請緩師」。¹⁵⁷

1624年8月，新任司令官宋克（Martinus Sonck）抵達澎湖。他於該年5月接任辭職的萊爾森，6月12日率二艘荷蘭船和二艘中國使節船前往澎湖。宋克抵達澎湖發現情況非常嚴重，徹底了解明朝要荷蘭人撤離澎湖的決心，於是展開和明朝的談判。荷蘭人決定投降之後，根據明方要求拆除城堡，但拆得不徹底，似乎還想保留東門三層高的城樓，最後由明方的將領直接前去拆除。¹⁵⁸宋克於是率領十三艘船艦，撤離澎湖。

打勝仗的南居益在一份奏捷疏中，以適合這類文書的華麗文辭描述這段經過，疏曰：

白旗願降，則七月十一日〔按：八月二十四日〕事也。先從西北起拆銃城，則十三日〔八月二十六日〕事也。直抵高文律所居，盡毀門樓，則二十八日〔九月十日〕事也。而夷舟十三隻所為望之如山阜、觸之如鐵石者，即於是日遠遁，寄泊東番瑤波碧浪之中，暫假遊魂出沒，不足問也。¹⁵⁹

長達兩年的明荷和戰，終於以荷蘭船隊「寄泊東番瑤波碧浪之中」作結。

瑤波碧浪中的東番，於是成為荷蘭人出沒之地。這個明人從萬曆年間因為海盜的關係，逐漸認識的東番，遂成為紅夷之地。直到這個歷史時點，絕大多數的明朝官員和士大夫都可能還來不及知道臺灣是一個大

156 江樹生譯註，《梅氏日記——荷蘭土地測量師看鄭成功》，《漢聲雜誌》132期（2003，臺北），73~74。

157 〈福建巡撫南居益奏捷疏節錄〉，《明季荷蘭人侵據澎湖殘檔》，10；葉向高，〈中丞二太南公平紅夷碑〉，《蒼霞草全集（八）》，頁15。

158 荷蘭人「且墮城遠徙而意尚猶豫，我為備嚴，攻益急，夷遂如約，墮其城，惟舊酋所居城樓甚雄峻，不肯毀，副將軍、游擊將軍，督諸裨將直前撤焉，夷盡登舟遠遁」。葉向高，〈中丞二太南公平紅夷碑〉，《蒼霞草全集（八）》，頁15。

159 〈福建巡撫南居益奏捷疏節錄〉，《明季荷蘭人侵據澎湖殘檔》，8。

島，北從雞籠淡水，中經東番，南至沙馬岐頭，連成一氣。如果萬曆年間的士大夫認為雞籠和東番逼近大明門庭，是國防的最前線，這個想法在荷蘭人佔據大員之後，還是存在的。

荷蘭人占領東番不久，退隱在鄉的詔安進士沈鈇（1550~1634），¹⁶⁰即建議聯合暹羅一起把荷蘭人驅逐出大灣——沈鈇稱大員為大灣。他在〈上南撫臺暨巡海公祖請建澎湖城堡置將屯兵永為重鎮書〉中寫道：「紅夷潛退大灣，蓄意叵測。徵兵調兵殊費公帑，昨僭陳移檄暹邏，委官宣諭，約為共逐一節，未知允行否？」此一建議大約沒被採納。他接著指出澎湖位置的重要性：「若澎湖一島，雖僻居海外，實泉、漳門戶也。莫道紅夷灣泊，即日本、東西洋、呂宋諸夷所必經焉。地最險要……。」¹⁶¹總之，由於東番和澎湖密邇，威脅特大，內閣大庫殘留的一份〈兵部題「澎湖捷功」殘稿〉云：「夷從東番，雖非中國之地，而一葦可渡，尚伏門庭之憂。」¹⁶²可見憂心者大有人在。

如前所述，VOC 統治臺灣之初，臺灣仍是海商、海盜活躍的地方，是他們的商貿地點，也是貿易的轉運站。比如，我們知道 1625 年李旦的船仍到此停泊。李旦以日本為據點，領德川幕府的朱印狀。另外，我們知道來臺灣貿易的，也有領明朝文引的合法華商，例如屢見於荷蘭文獻的海商 Hambuan（？~1640）。¹⁶³Hambuan 活躍於 1630 年代，他曾替荷蘭人交涉中荷貿易，奔走海峽兩岸。楊國楨認為 Hambuan 是合法商人，因為他領有文引，不過，他的船也從臺灣轉往日本貿易，就此而言，他

160 沈鈇當時已經年過七十五。沈鈇生平，見〔清〕秦炯纂修，康熙《詔安縣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福建府縣志輯 31》（上海：上海書局出版社，2000），573；詔安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詔安縣誌》（北京：方志出版社，1999），1102~1103。

161 沈鈇，〈上南撫臺暨巡海公祖請建澎湖城堡置將屯兵永為重鎮書〉，《天下郡國利病書》，頁 432。

162 〈兵部題「澎湖捷功」殘稿〉，《明季荷蘭人侵據澎湖殘檔》，39。

163 有專家把 Hambuan 比定為同安縣廈門出身的進士林宗載，其舛誤，楊國楨已提出堅強之反論，茲不贅述。楊國楨，〈十七世紀海峽兩岸貿易的大商人——商人 Hambuan 文書試探〉，《中國史研究》2003 年第 2 期（北京），145~172。

也是以合法掩護非法。Hambuan 熟悉 VOC 統治下的臺灣，到大員商館接洽事務，對他而言，是家常便飯，在海盜劉香作亂時，荷蘭人還允許他若局勢持續混亂可以住到熱蘭遮城堡中；他擁有運載鹿皮的帆船，往來於艋港和大員間，也到二林載運鹿皮；他也曾與另一位海商在赤崁及其附近投資農業。¹⁶⁴總而言之，Hambuan 的「臺灣經驗」具體而豐富。實則出現在荷蘭文獻的大海商，就有二、三十人，每艘船上搭乘數十至數百名船員、水手和散商，¹⁶⁵他們帶回關於臺灣的知識。換言之，隨著荷蘭人對臺灣原住民的控制與征伐，以及其統治範圍的擴展，明人對臺灣的認識也越來越清楚、越深入。

臺灣這個島嶼，雖然為荷蘭人所佔據，但歷史的命運似乎讓它和明朝有那麼一份難以切割的瓜葛。三十八年後，一位在日本平戶出生的海盜之子鄭成功，將以「大明招討大將軍國姓」的名義，把荷蘭人驅逐出這個島嶼。這個時候，人們對它的認識比起數十年前，可清楚得多了，它已經是個大島，明人開始稱呼它為「臺灣」。只是我們須注意，鄭成功攻臺之時，「臺灣」有廣狹兩義，廣義指臺灣島，狹義指大員，也就是今臺南安平一帶。¹⁶⁶荷蘭人撤離熱蘭遮城（臺灣城）之後，鄭成功改臺灣為安平鎮，狹義的「臺灣」用法遂逐漸消失。

結語

地質學家告訴我們：臺灣島是歐亞板塊和菲律賓板塊衝撞擠壓而成。這是「遠古」時代的事，可以上溯到上新世早期。臺灣島的存在，並不因為人們是否知道它的存在而減損一絲其存在的事實，更何況它的

164 楊國楨，〈十七世紀海峽兩岸貿易的大商人〉，151、169~170。

165 楊國楨，〈十七世紀海峽兩岸貿易的大商人〉，171。

166 關於「臺灣」廣狹兩義，最明顯見〔明〕楊英，《延平王戶官楊英從征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31 據舊鈔本影印），廣義見頁 134b、148b、149a~b、150a；狹義見頁 152a~b。

存在早在「現代人」(Homo sapiens sapiens)出現之前。以此，區區明朝之人是否認識它，一點都不影響它存在的事實。不過，話說回來，「歷史」是人類的陷阱，它一方面是人類集體行為的累積及記憶，另一方面又回過頭來影響或牽制人類的行為。

臺灣這個島嶼，不論亞洲大陸的統治者如何認識它——夷洲也好，流求也好，或竟皆不是，它的土著民兀自過著近乎與世隔絕的生活。然而，它的四周來自不同歷史脈絡的發展不容許它「自外」於這一切。明朝出使琉球的封舟把它當成海上航行的定位指標；海盜把它當作海外的巢穴；在明朝禁止人民和日本貿易的時代，它成為中日貿易的轉運點；日本人覬覦它，幾度想加以招撫，甚至予以佔領；面對日本的野心，明朝士大夫認為它是大明東南海防的最前線；到東方尋找貿易據點的荷蘭人原本對它不感興趣，但在占領澎湖不遂之後，最後還是決定占領它，以之為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在中國沿海地帶的貿易轉運站和殖民地。

外人對這個島嶼的認識，從海上航行中的某個角度看到它的側影，逐漸因為各種具體的接觸而認為它是二個島嶼或三個島嶼，最後大約在荷蘭人占領後，臺灣在外人的視野中才變成南北連成一氣的島嶼。

荷蘭人占領臺灣，把臺灣帶入了一個嶄新的發展路向。這個瑤波碧浪中的東番（將擴大為臺灣）注定不再被忽視，而且將捲入複雜多樣的歷史進程中。如果臺灣島嶼及其山脈是兩塊板塊衝撞擠壓的結果，那麼，就人文歷史而言，十七世紀的臺灣，不也是幾種不同的歷史脈絡衝撞和擠壓的結果嗎？荷蘭人占領臺灣，只是這個現象的開始；原本「遺世獨立」的島民正被動地捲入了對他們而言全然陌生的歷史進程，其原因正在於這個島嶼同時被納入若干不同脈絡的歷史社群的視野中。

（責任編輯：王一樵 校對：劉芝慶 林子超）

引用書目

一、史料文獻

- 《明世宗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4~1966。
- 《明神宗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4~1966。
- 《明熹宗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4~1966。
- 《明穆宗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4~1966。
- 〔南朝宋〕范曄，《後漢書》。北京：中華書局，1965。
- 〔晉〕陳壽，《三國志》。北京：中華書局，1994。
- 〔唐〕魏徵等，《隋書》。北京：中華書局，1987。
- 〔元〕脫脫，《宋史》。北京：中華書局，1985。
- 〔元〕汪大淵著、蘇繼顯校釋，《島夷誌略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00。
- 〔明〕宋濂等，《元史》。北京：中華書局，1995。
- 〔明〕沈有容輯，《閩海贈言》，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56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
- 〔明〕沈有容輯，《閩海贈言》。臺北：抗縣方氏慎思堂，1956景印明刊本。
- 〔明〕沈演，《止止齋集》，國家圖書館漢學中心藏明崇禎六年（1633）刊本，據日本尊經閣文庫影印。
- 〔明〕茅瑞徵，《皇明象胥錄》，收入《四部叢刊·三編·史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6景印明崇禎刻本。
- 〔明〕夏子陽、王士禎，《使琉球錄》，收入屈萬里主編，《明代史籍彙刊》，第7種。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9。
- 〔明〕夏子陽、王士禎撰，《使琉球錄》，收入黃潤華、薛英編，《國家圖書館藏琉球資料匯編》，上冊。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0。
- 〔明〕張燮著、謝方點校，《東西洋考》。北京：中華書局，2000。
- 〔明〕曹學佺，《倭患始末》，《湘西紀行》，下卷，收入氏著，《曹能始先生石倉全集（二十一）》，內閣文庫藏本。
- 〔明〕許孚遠，《敬和堂集》，收入《許敬庵先生敬和堂集》。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藏景印日本靜嘉堂藏明萬曆刊本。
- 〔明〕郭汝霖，《重編使琉球錄》，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史部·雜史類》，第49冊。臺南：莊嚴文化，1996影印中央民族大學圖書館藏明鈔本。
- 〔明〕陳子龍等輯，《皇明經世文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 〔明〕陳侃，《使琉球錄·夷語夷字附》，收入《四部叢刊·三編·史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6景印明嘉靖刻本。

- [明]楊英，《延平王戶官楊英從征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31 據舊鈔本影印。
- [明]葉向高，《蒼霞草全集（八）》。揚州：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1994 景印福建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明天啟刊本。
- [明]董應舉，《崇相集》，收入《四庫禁燬書叢刊》，集部，102 冊。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
- [明]鄭若曾，〈日本紀略〉，收入氏著，《鄭開陽雜著》，《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584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景印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
- [明]鄭若曾，《琉球圖說》，收入氏著，《鄭開陽雜著》。臺北：成文出版社，1971 影印清康熙三十一年版本。
- [明]鄭若曾，《琉球圖說》，收入氏著，《鄭開陽雜著》，在《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584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景印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
- [明]鄭若曾，《琉球圖說》，收入黃潤華、薛英編，《國家圖書館藏琉球資料匯編》。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0，上冊。
- [明]鄭舜功，《日本一鑑·窮河話海》。臺北：臺灣大學，1939 影印舊鈔本。
- [明]蕭崇業、謝杰，《使琉球錄》。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9。
- [清]查繼佐，《罪惟錄》，收入《四部叢刊·三編·史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6 影印上海涵芬樓影印吳興劉氏嘉業堂藏手稿本。
- [清]郁永河，《裨海紀遊》，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44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9。
- [清]徐葆光，《中山傳信錄》，收入黃潤華、薛英編，《國家圖書館藏琉球資料匯編》，中冊。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0。
- [清]秦炯纂修，康熙《詔安縣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福建府縣志輯 31》。上海：上海書局出版社，2000。
- [清]張廷玉等，《明史》。北京：中華書局，2003。
- [清]陳盛韶著，劉卓英標點，《問俗錄》。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3。
- [清]黃叔瓚，《臺海使槎錄》，收入《臺灣文獻叢刊》，第 4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57。
- [清]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第 172 冊。臺南：莊嚴文化，1996 影印涵芬樓四部叢刊三編手稿本。
- 干治士 (Georgius Candidius) 著，葉春榮譯註，〈荷據初期的西拉雅平埔族〉，《臺灣風物》，第 44 卷第 3 期，1994，臺北。
- 向達校注，《兩種海道針經》。北京：中華書局，2006。
- 江樹生譯，〈蕭壠城記〉，《臺灣風物》，第 35 卷第 4 期，1985，臺北。
- 江樹生譯註，《梅氏日記——荷蘭土地測量師看鄭成功》，《漢聲雜誌》，132 期，2003，臺北。

- 呂理政、魏德文主編，《經緯福爾摩沙——16~19世紀西方人繪製臺灣相關地圖》。臺北：南天書局；臺南：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籌備處，2006。
- 程紹剛譯註，《荷蘭人在福爾摩沙》。臺北：聯經出版，2000。
- 詔安縣地方志編纂委員會，《詔安縣誌》。北京：方志出版社，1999。
-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明季荷蘭人侵據澎湖殘檔》，《臺灣文獻叢刊》第154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2。
- 〔荷〕格斯·冉福立（Kees Zandvliet）著，江樹生譯，《十七世紀荷蘭人繪製的臺灣老地圖·圖版篇·解讀篇》，上冊，《漢聲雜誌》，105期，1997，臺北。
- 〔日〕村上直次郎譯註，中村孝志校注，《バタヴィア城日誌》。東京：平凡社，1987。
- 〔日〕滿井錄郎、土井進一郎，《新長崎年表（上）》。長崎：株式會社長崎文獻會，1974。
- 〔韓〕國史編纂委員會，《朝鮮王朝實錄四》。漢城：株式會社東國文化社，1955。

二、近人論著

- 方豪，〈陳第東番記考證〉，收入氏著，《方豪六十自定稿》。臺北：學生書局，1969。
- 周婉窈，〈陳第〈東番記〉——十七世紀初臺灣西南地區的實地調查報告〉，《故宮文物月刊》，第241期，2003，臺北。
- 周婉窈，〈一五八二年美麗島船難餘生記〉，收入李毓中、吳佰祿、石文誠編輯，《艾爾摩莎：大航海時代的臺灣與西班牙》。臺北：國立臺灣博物館，2006。
- 凌純聲，〈古代閩越人與臺灣土著族〉，《學術季刊》，第1卷第2期，1952，臺北。
- 張崇根，〈周嬰《東番記》考證〉，收入氏著，《臺灣歷史與高山族文化》。西寧：青海人民出版社，1991。
- 張增信，〈明季東南海寇與巢外風氣（1567~1644）〉，收於張炎憲主編，《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第3輯。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1988。
- 張增信，《明季東南中國的海上活動》。臺北：私立東吳大學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1988。
- 曹永和，〈歐洲古地圖上之臺灣〉，收入氏著，《臺灣早期歷史研究》。臺北：聯經出版，1997。
- 曹永和，〈明洪武朝的中琉關係〉、〈試論明太祖的海洋交通政策〉，皆收入氏著，《中國海洋史論集》。臺北：聯經出版，2000。
- 梁嘉彬，〈隋書流求國傳逐句考證（初稿）〉，收入杜維運等編，《中國史學論文選集》。臺北：幼獅文化，1976。
- 許雪姬、Christine Vertente、吳密察主編，《先民的足跡——古地圖話臺灣滄桑史》。Knokke: Mappamundi Publishers；臺北：南天書局，1991。
- 陳宗仁，《雞籠山與淡水洋——東亞海域與台灣早期史研究，1400~1700》。臺北：聯經出版，2005。
- 陳國棟，〈鄭和船隊下西洋的動機：蘇木、胡椒與長頸鹿〉，收於氏著，《東亞海域一千

- 年》。臺北：遠流出版，2005。
- 黃寬重，〈南宋「流求」與「毗舍耶」的新文獻〉，《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57本第3分，1986年9月，臺北。
- 楊國楨，〈十七世紀海峽兩岸貿易的大商人——商人 Hambuan 文書試探〉，《中國史研究》，2003年第2期，北京。
- 盧嘉興，〈蚊港與青峯閣考〉，《臺南文化》，第7卷第2期，1961，臺南。
- 〔日〕小島幸枝，《長崎代官村山等安——その愛と受難》。長崎：聖母の騎士社，1989。
- 〔日〕田中健夫，《倭寇と勘合貿易》。東京：至文堂，1966。
- 〔日〕石原道博，《倭寇》。東京：吉川弘文館，1996。
- 〔日〕岩生成一，〈長崎代官村山等安の臺灣遠征と遣明使〉，《臺北帝國大學文政學部史學科研究年報》，第1輯，1934，臺北。
- 〔日〕岩生成一，〈有馬晴信の臺灣島視察船派遣〉，收入臺灣總督府博物館編，《創立三十年記念論文集》。臺北：臺灣總督府博物館協會，1939。
- 〔日〕岩生成一，〈豐臣秀吉の臺灣島招諭計畫〉，《臺北帝國大學文政學部史學科研究年報》，第7輯，1941，臺北。
- 〔日〕岩生成一著、許賢瑤譯，〈明末僑寓日本支那人甲必丹李旦考〉，收入村上直次郎、岩生成一、中村孝志、永積洋子著，許賢瑤譯，《荷蘭時代臺灣史論文集》。宜蘭：佛光人文社會學院，2001。
- 〔荷〕包樂史（Leonard Blussé），〈中國夢魘——一次撤退，兩次戰敗〉，收入劉序楓主編，《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第9輯。臺北：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海洋史研究專題中心，2005。
- 〔荷〕格斯·冉福立（Kees Zandvliet）著，江樹生譯，〈十七世紀荷蘭人繪製的臺灣老地圖——論述篇〉，《漢聲雜誌》，106期，1997，臺北。
- Blussé, Leonard, and Marius P. H. Roessingh. "A visit to the past: Soulang, a Formosan village anno 1623." *Archipel* 27, 1984.
- Blussé, Leonard, Natalie Everts, and Evelien Frech, eds. *The Formosan Encounter: notes on Formosa's aboriginal Society: a selection of documents from Dutch archival sources*. Taipei: Shung Ye Museum of Formosan Aborigines, 1999.

Ming Conceptions of Taiwan: From Silhouettes to Islands

Chou, Wan-yao*

Abstract

Taiwan was not part of the territory of Ming China, albeit very near the Pescadores (the P'eng-hu Islands), which was within the Chinese maritime patrol circle. Initially Ming people knew very little about the island of Taiwan, but as time progressed Taiwan gradually emerged in their mind with clearer and concrete images, though still far away from its real shape. This article aims to deal with the process through which the Ming people formed their conceptions of Taiwan and the changes of these conceptions until the time when Taiwan was occupied by the Dutch.

This article first discusses the centuries-old controversies concerning the islands of Yi-chou and Liu-ch'iu, with emphases on the Ming knowledge of Liu-ch'iu (the Ryukyu islands, now Okinawa prefecture, Japan). The Ming policy of banning maritime trade provides crucial background for understanding the human activities around the China Sea (East China Sea and South China Sea) during the period from the 15th to the early 17th century. The rest of this work establishes the following points: (1) Part of Taiwan (at most a silhouette) was used as "landmark" by people on their danger-ridden way to the Ryukyu Islands. (2) During the times when southeast China coast was preyed upon by pirates, certain areas of Taiwan became the hideouts of those pirates. (3) Due to its good location, Taiwan became an important trading post for the illegal yet lucrative trade between China and Japan. As a result Japan showed interest in Taiwan and attempted to conquer it, but to no avail. (4) For the scholars and officials concerned with the security of the southeast coast, Taiwan emerged as the front-line of naval defense. Although few proposed occupying Taiwan, they held that it should not be taken by other powers. (5) In the early 17th century, the Dutch twice occupied the Pescadores, but failed in securing it as a VOC stronghold. The Dutch initially had little interest in Taiwan, but was persuaded to occupy the port of Ta-yuan (today's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An-p'ing, Tainan, Taiwan) instead. Taiwan thus became a trading post and a colony of the VOC.

Only years after the Dutch occupied Taiwan did the outside world come to know that Taiwan is a big island instead of consisting of two or three islands. After the Dutch occupation, the aboriginal peoples on the island were unknowingly involved in the historical process of the larger "world", of which they knew almost nothing.

Keywords: Ming's conceptions of Taiwan, Yi-chou, Liu-ch'iu, P'eng-hu, pirates, T'ung-fan, the VOC's occupation of Taiwan.